

# 佛法與華藏

行武禪師著



行武禪師著  
法苑珠林卷之六十一  
知

# 佛法與華藏

## 目 錄

緣 起

第一講 覺學 權教 與實教 四聖諦 六度道 一 (1)

第二講 四正念 處覺觀 六三 (10)

第三講 六度道之佈施 持戒 忍辱 一二一 (18)

第四講 三禪十八定之初禪六根定 一六七 (24)

## 緣 起

佛教直系第八十八世，禪宗第六十一世，曹洞宗第五十一世，子孫僧系第三十二代衣鉢傳承者，華藏玄門立宗者，華藏本尊——毗盧行武，號覺皇，於佛曆二五四二（戊寅）年七月[公元一九九八年九月]，在中國北京華藏中心開示《佛法與華藏》。

承系釋迦牟尼之法脈心印，宣覺學之華藏文化理念，以匡正四方叢林之未達究竟圓滿，合五教為一宗，於娑婆世界重轉法輪。

## 第一講 覺學 權教和實教 四聖諦 六度道

從華藏創宗的要義上講，佛教兩極分化的紛爭很快進入白熱化了，這是第一點。第二點，現代佛教和古代佛教之間相互的關係，到了現在這個年代，也已經到不得不說清一、二的時候了。為什麼這麼講？我多年來思索：“華藏文化”既然是一種文化，必然要有一種學說來作為文化的襯托，因為不管是哪一種文化現象，它必然是在一種學說的襯托之下體現出來的。華藏文化不以佛學自居，也不是道學、儒學，我們把它稱為“覺學”。這個學說在若干年後，將會影響將近二十七代人。

華藏文化也好，以覺學襯托出的文化現象也好，它的本原來源於佛法。而佛法最基本的要義就是：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和智慧。

在古印度時代，佛法分為兩大類，這兩大類一個是“權教”，一個是“實教”。現代人則把它們說成是“小乘”和“大乘”。而從根本意義上來說，分小乘和大乘是不對的，沒有小乘和大乘的分別，應是權教和實教。從佛教的發展歷史看，權、實兩教的佛法傳承流傳到後來，就出現了所謂的“漸修”和“頓悟”，即南宗和北宗，也出現了小乘和大乘。

當佛法傳承至第七代時，就出現了小乘和大乘。第七代是聖龍樹，是佛法的七祖，後人稱為“龍樹菩薩”，他滅度時被稱為“聖龍樹尊者”。而正是在他的那個時代，釋迦牟尼滅度後，權教和實教開始分離。

權教繼承了佛法的“四聖諦”——苦、集、滅、道，以這四聖諦作為它的根本教論，就肢解了佛法的根本要義。實教則以“六度道”作為它的根本教宗，即是：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智慧。由此，把佛法的整個內涵肢解為兩種不同的修持方法，兩種不同的見地，最後形成兩種不同的佛法制度，即佛制。

到了第七代，也就是龍樹菩薩，已經出現了權、實兩教，而當時權教又以婆羅門的佛法初承作為根本，延續了古印度的貴族階級。因為當時種族階級非常分明，一個人如果出生在婆羅門家族，將永遠是高貴的；如果出生在其他家族，這個人則永遠是低賤的。在這種情況下，以婆羅門的傳承為一個宗系，以世尊當年所創建的僧團和在家弟子四眾——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稱為佛門四眾弟子作為依託，這樣從這兩極當中就出現了權實的紛爭。

權教的根本教義，從第七代龍樹至今，從諸多的經典去看，佛法的基本要義，對四聖諦苦、集、滅、道的解釋，把四聖諦分為兩個支點——一個是染，一個是淨。所謂“染”，在現代經典裏面，幾乎看到的論述都說人生是苦，娑婆是苦，一切因緣都是苦。所以在他們的說法當中，也包括現代中國大乘佛教，更是把四聖諦發揮得淋漓盡致。

所謂的“苦道”，也就是在他們的眼裏，世間的一切有為、有幻都是苦。“集”呢，是緣，有了諸多的緣，而這種緣是苦的，因為一切有相終是泡影。所以把苦、集稱為染道，意即不乾淨的。那麼“滅”和“道”，則是把進入無餘涅槃木，或者拋開一切煩惱，遠離紅塵，滅熄一切諸緣，證無餘涅槃木，稱為淨、乾淨。而這種立論在現在，可以說只有兩本經典從某種程度上繼承了佛陀正宗，除此之外，現在全球任何一部經典對四聖諦的解釋，就象我剛才所說的把苦和集稱為染，把滅和道稱為淨。

而苦由於是概括了苦和集，現在就形成了在家和出家，佛教徒和非佛教徒的兩極分化，或者是兩極對立。這種對立的原因就是，因為在古印度的婆羅門教徒，不求今生，只求來世。他們認為因果，即今生所做的將會留給後世所受。那麼就變成另外一種做法，或者是修持方法，就是想盡一切辦法把自己凍得半死，餓得半死，苦得半死，以此苦行。因為他們認為今生都是苦的，要等待來世，就有意識地讓自己今生受苦，然後等待來世能夠好起來。豈不知，既然人生是苦，世間一切皆為苦，那來生也無非同樣是苦。貧賤是苦，王侯將相是苦，只要你是人，就是苦；只要你做任何事情，都落於性空。這樣，在古代婆羅門教就形成了出離和出世的思潮。當時的感性社會還沒有達到現在後工業社會這樣發達，人們從理

性上還沒有分辨出一、二、三、四，因為這種教派的傳承，使人們都接受這種思想的教育，也就不會有人去說這個好還是不好，對還是錯。

我們現在分開說。第一，苦和集，現代佛教經典和佛教理論，不管哪一個寺院裏面都無法達其根本，當然我們華藏是不同的。說到“覺學”似乎是具有一點現代佛學的味道，其實它就是傳統的佛學。

他們以這種苦樂觀或者是苦、集道，使人們有一種厭世、離世的情緒，即所謂的出世法。這種出世法，把人世間一切都視為痛苦，視為罪惡。這在當時，除了他們自身認為這種厭世修為的做法是非常高尚之外，另外一些人看到以後，則認為這種做法是非常可怕的：這豈不是讓全人類集體自殺就行了？以此來遠離苦海。

既然有這種解釋，為什麼佛法的一個最根本的要義有這四聖諦呢？世尊得悟的第一句話你們應該記住：“眾生皆有佛性。”他並不是說眾生皆是苦，沒有這麼說。當時古印度的傳統和教風，包括民風，都是以婆羅門的教宗作為國教。當時僧團中很多人是從婆羅門過來的，由於這種傳承的需要，或者接引的需要，以苦道來解釋，是讓世人明白在人世間的一切，不要“執著”。

這種“苦”的真正解釋是“執”。就是以這種方法，讓人們從思想上徹底解脫自身這種枷鎖，就是讓人們破除“我執”、“我見”。所以，世尊一方面說給世人，你現在所擁有的，並不能保證你恒久擁有，就是讓你去破“我執”，因為你今天擁有的，明天將可能不擁有，有增有減，萬物不可能恒駐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讓你明白，你今天所知道的，你今天所認識的，並不等於就是宇宙或事物的本原，所以讓你破“我見”。苦的根本要義是執，並不是我們現在所說的，人世間一切都是苦。

你們現在看，佛教徒通常是兩極分化。第一，當他進入佛法的修持以後，產生對人世間的厭倦、消極或者逃避。第二，亦是普遍現象，只要他是一個比較虔誠的正信佛教徒，不管他是在家還是出家，只要進入佛門，他絕對不可能有法喜。為什麼呢？他不可能高興，每天誠惶誠恐，每天在懺悔，每天認為自己是“臭狗屎”。如果過激了，你說他能成就什麼？他什麼都成就不了，也不可能成就。因

為他的佛性已經喪失，同時忘記了佛法的一個最根本要義。所以要以自依止，就是自我依止，作為學佛、參佛的一個最根本的原則，在培植自己的佛性的同時，也要自性皈依：皈依自性佛，皈依自性法，皈依自性僧。如其不然，他就已經把自己的佛種脫離掉，已經拋棄掉了，所以他不可能成道。從這兩極分化上，你們可以去看，因為這種紛爭很快要白熱化了。

如果是虔誠的佛門弟子，他將會把佈施、持戒和忍辱這三點作為自己逃避現實和自圓其說，即認為自己沒有什麼功德可言，沒有什麼智慧可言，以這三方面作為尋求自我擺脫、逃避現實和自圓其說的一種藉口。而且他們都是從潛意識裏面，在現代佛法的認識水平上，認為他自身是很虔誠的佛教徒。那麼必然，第一，他缺乏競爭力，因為他不與人爭嘛。第二，他每天都認為自己有無窮的罪孽，他每天都在慚愧、懺悔，慚愧、懺悔。第三，大不了就是以佈施、持戒、忍辱作為他的藉口，可恰恰又把佈施、持戒、忍辱歪曲了。

今天我們要說的是四聖諦的苦、集、滅、道，所謂的“染”是“破執”。如果佛法的根本要義是討論人世間是苦還是不苦的話，我認為在人世間，在這一方世界，我去做我的事，去認識更多的人，在這個短暫的時空，我覺得能夠作為一個人該特別慶倖。在我看來，我不認為人生是苦，我認為人生是樂，並不是苦。

先拋開苦和樂這兩個觀念，如果說人生就是苦，那麼佛法的根本要義是不能執著於苦，不能執著於法，也不能執著于樂。相反，現在是執著於苦，或者執著於集，或者執著於涅槃，執著於某一個境地。不管是苦也好，是樂也好，不管是淨土還是娑婆，都執著於某一個境地。學佛如果是這樣執著於世間一切是苦，然後採取多種方法，而這些方法又是比較消極的方法——逃避，那他本身也已經脫離了佛法的根本要義。因為他已經執著于人生是苦。而苦、集這兩諦的根本要義是，由於有我見、有我執，就必然有苦。

為什麼要這麼講呢？很簡單，認為“我一切都是正確的，別人都是錯的。”當別人不能理解我所謂的加引號的“正確”，我就覺得懷才不遇。這豈不就是苦？我執也同樣是苦，如果執著於某一方面的名利地位，或者是某一種境地，在這種執著不能得到滿足的情況下，豈不是“求不得苦”。所以苦的源頭是我見和我執。



這是苦的源頭，而苦並不是源頭，並不是說本來就是苦。

我們今天可以開宗明義地說，在權教中這種說法是錯的。對苦、集、滅、道的第一種解釋完全是錯誤的，我們應該徹底否定人生本來就是苦，萬相是苦，這種說法是錯的，苦的源頭在於我見和我執。

如果破我見和破我執，這個苦就不存在，你每天都將充滿法喜。為什麼呢？因為已經從一元變成了多元。所謂一元變成多元怎麼解釋呢？比如現在，佛法根本要義是“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”，萬相都是一，不離其宗。一元化為多元就是從釋迦牟尼的一佛一尊，到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，是不是一元變成多元了？從初佛誕生，即大日如來的時候，到娑婆國土變成了十方佛國、善妙莊土，又是一元變成了多元。以佛法的一脈心印變成了八萬四千法門，這也就是由一元變成了多元。所以不要機械地認為佛法的一元就是一即一切，一切就是一。象現在這種學佛的風氣是錯的，如果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，那為什麼會有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？“世間就我一個人，我即一切，一切即我嘛。”這樣，權和實就有了分別。

所以，我們要從今天開始，把從第七代傳承到現在的所謂關於四聖諦中苦的解釋打破，因為苦不是源頭。人生本為苦，這個說法本來就是錯的。我們從今天開始更正，從華藏內部的更正，到全佛教更正。苦的來源是我見和我執，苦並不是本來的源頭。因為人也好，六道裏任何一道眾生也好，他是隨因緣而生，而這種隨因緣而生又是由於我見和我執，才會呈現於六道之中。比如說，一個人臨命終時執著于他的親眷，或者是生前的名利地位，那麼他必然會轉人道或者是餓鬼道；如果是貪利必會轉生畜生道。所以苦的源頭是由於我執、我見太深，產生了六道。六道是順應於因緣而生，所謂因緣就是由於他在那個時空點的執著，這種執著產生因和緣的延續。有了因緣的延續，才決定他生命的轉換，以及生命的轉換形式，由此有了眾生，有了四生九有。我執和我見不破，這個苦將是無窮盡的。

如果我執、我見一破，你每天都是充滿法喜的。為什麼呢？就是下一步我們要講的“滅”和“道”來解釋前面兩個是完全相反的。從第一個根本點來解釋，萬緣皆為苦或皆為虛幻，這個說法是錯的。萬緣是真實不虛的，因緣也是真實不虛的。所以，這種因緣的真實不虛所得的這種苦道和般若道，由於眾生的我見和

我執決定他的走向。因此源頭在自己，而不在於苦。

所以苦與不苦，魔和佛在你自身就可以決定了。而並不是說你生來就是苦，你認命吧。或者說人生就是苦，想盡一切辦法去逃脫，希望用出世的方法去求下一世的好。豈不知你下一世無非還同樣是苦。

我見和我執，我見的第一點是“斷見”，這是根本源頭。這種斷見是什麼呢？以我知否未知，就是以他自身的我執，把事理砍斷了，就斷事、斷理、斷慧、斷命，由斷見起源頭。斷見一破，我見將不存在。但也並不是說，讓每一個人不要有自我見地。我們華藏這幾年來，有很多弟子把我氣得牙疼，跟他說不要有執著，要破我執，一旦破我執，他認為自己沒了：“我不要有自己的思想，也不要有自己的執著”，別人的都是他的，他就不存在了。這就無根了，既然無根那就無種，無種就續不了佛命、慧命，落在另一個極端上了。然後，有了一點成就後，跟別人說不要執著，但他自己執著於“不要執著”的這一點上，還是執著。說重一點，抓一下他死了，放一下他飛了。所以要把握中道，到今天我還沒把握好，沒把握好的一個原因，是一直還沒到講的時候，就是佛法傳承的兩大類的契合點在什麼地方，出世和入世的分別在哪里，講的時機當時還沒到。

那麼，把苦、集兩聖諦稱為染，我們已經講了這麼久。破一個根本點，就是說，四聖諦實際就是四種根本的學說，或者說四種根本的立論。四聖諦解釋了整個宇宙的本原，整個生命生、老、病、死輪回的本原。以四聖道、四聖諦解釋人生和萬事萬物的四種變幻。那麼這四種變幻不是現代佛法所解釋的，一個是染的，一個是淨的；並不是說一個是苦，一個是樂；一個是絕對的罪人，一個是絕對的佛，不是這樣解釋的。第一，苦和集是我見、我執，導致了苦、集諦，被解釋為染；第二，滅和道稱為無餘涅槃，被解釋為淨。

“滅”從本意來講是“滅熄無邊煩惱”。你們在三皈依的時候，第二句“煩惱無盡誓願斷”，對這無邊煩惱的泛泛解釋應該是說，包括了無量的罪障，就是說你不要造業，就是自淨其意的說法。而不是現代淨土宗的解釋：你念佛，長八個大嘴巴，一天能念完八萬四千遍，那麼你念一個月後，自己肉身就滅度了，然後證得無餘涅槃境。不是這種說法。這個“滅”來源於我見和我執消除以後，你必

然會滅除無邊煩惱，也滅熄無邊罪障。並不是要把你滅掉以後才證得，如果你人都不是完整的人，就不可能成佛，要不然，“成佛”以後這種習性還沒破，也成不了。

“道”字就不用再多說了，就是無餘涅槃境界了。所謂“道”就已經融到佛覺當中去了。

為什麼把四聖諦作為權教的根本教義？所謂“權”就是權宜和方便，權教稱為方便法門，而這種方便法門傳承到現在，比如說在泰國、緬甸、雲南和我國內陸的淨土法門，是權教的繼承。權教只不過是針對不具上根器的人，給予慢慢地導引，迎合你，然後改造你，讓你一步一步慢慢來，別著急。這是權教的權宜和方便之法，並不象有些人說的那樣“如何如何”。權教在中文解釋是“以教論教”，並不帶有貶低別人的意思。其中以淨土宗最為突出，它是內陸最大的一個宗系，他們現在的做法和說法卻是“唯有淨土是正統的”，好象一入淨土，就象買了五十年前的國庫券一樣，是可以保值的；你入了其它的法門，就象現在炒股投機，有時虧本虧得一塌糊塗。這種說法是自欺欺人的。從本意來說，如果你要追它的是與非，權和實這種叫法，所謂的小乘教派，它只不過是順應於根器比較弱的、善根不完全具足的社會各階層人士，能夠讓他們用一種最省力的方法，在最寬鬆的環境中一念去念佛，然後慢慢去修。作為小乘就是這種特性，每天念佛號（下一課我們要講到四正念）。每天持誦佛號，持誦完佛號後，至於白天幹什麼，這就很難說了；但起碼你還會來持誦佛號，起碼你還會有這一念。那麼終有一天，這一念越來越真，最終你還能達到佛境。權教所謂的方便法門，是對於不具有大善根和大根器的人，而不是最高的法門。可現在卻被說成是“最高的”、“最厲害的”和“最直接”的方法。

現在，我們再來說實教。我說的對這種實教和權教的解釋是現在的傳承，最後我們要說根本傳承。“實教”稱為大乘，實教一切依照佛法的規儀和不同層次的修持方法，最後達到“無上正等正覺”。實教以“六度道”作為修持的依憑，所以稱為實教，也稱為“大菩薩道”。六度道亦稱為大菩薩道。

六度道中第一個是“佈施”。佈施我已經給你們講過，但佈施的內涵，我從來沒跟你們講過。佈施即施捨給別人，它的兩個含義就是法佈施和財佈施。“法佈施”

就是把善知識傳導給眾生，稱為法佈施；以物質財富救濟貧困的人，稱為“財佈施”。雖然佈施對於每一個人都可以做到，但當真正作為“行菩薩道佈施”就很難達到了。你說你能達到法佈施、達到財佈施，可真正能以六度道達到佈施的又有幾個人？而現在這個社會上施恩不望報的，就更是寥寥無幾。做了一件好事，不要人家肯定；甚至做了一件好事，我明明是為了去支持你、去給予你什麼，你卻反過來罵我、打我。我看如果是這樣的結果，那誰都不願意去這樣做，誰都會覺得難受。同樣道理，當老師教你們一些課程，你們作為學生要尊師重道，對不對？兩者相輔相成的。當你去救濟一個貧困的人，或是拿五塊錢給一個乞丐，他要是說一聲謝謝，你會覺得心安理得；你如果拿給他，他反過來罵你，你又怎麼樣？我如果把善知識教給你，由於你的斷見、我見和我執，歪曲了我、誹謗了我，那我又怎麼樣？所以佈施作為大菩薩行，是一種“無我佈施”。在佈施過程當中，他必須把為別人做事作為佈施，來體現出他的廣開法門，以此去接引眾生，並以各種各樣的方法去達到佈施。以佈施去付出、去行禪、去覺他。

在佈施的同時，為什麼把持戒放在第二位？剛才已經講過，在佈施的過程中，如果你沒辦法把握這個持戒的度，你這種佈施不能成佛果，甚至是造業。因為你的一個善念可能是續了一個惡緣。所謂善念和惡緣是怎麼樣續的呢？就是沒有把握“持戒度”。就是說，因人、因地、因事，佈施的方法不同，而且要把握到佈施的受者和施者兩相契合，確實能夠用你這個方法佈施給他。也就是對受佈施者，作為施者唯有把握持戒，而施者持戒，受者必然是持戒的；如果施者不持戒，受者不可能持戒。由於你作為施者持戒，你便能分辨應不應該給那個受者，這時就以你的持戒度來衡量對方的處境，那你就會把握這個尺度，應該給他還是不給他。說你好是佈施，我打你一下也是佈施；我給你一百塊錢是佈施，我把你身上一百塊錢拿走也是佈施。所以給人家是佈施，拿人家的也是佈施，這就體現在你的持戒度上。

為什麼這麼解釋呢？在現在佛學、佛教裏，“佈施”兩個字只是說我給人家才是佈施，哪有拿人家的也是佈施的？其實拿人家的也是佈施，它的含義在什麼地方呢？比如，說你好是佈施，因為我在我持戒的度上來衡量你，你的所作所為值得我去用力量推動你精進，那麼我給你傳播這種善知識，你能夠更上一層樓。這是以我持戒的戒度和法度衡量你，這個時候，我覺得我應該誇你，因為借助我這種推動，你往上飛躍一層。如果以我的持戒度來衡量你的行為，你狂得不得了，

或做壞事，我就罵你、打你。你被我罵以後，挨了我打以後，你收斂了。也就是說你的航向本來是該直著走，可你走到右邊去了，這時把你打過來，你又回到原路，又往前走。所以這也稱為佈施。

所以，不是從字眼上說“好”的才是佈施。那麼給你一百塊錢是佈施，拿你一百塊錢也是佈施，也就是以持戒度衡量。你現在窮得不得了想要吃飯，不吃飯會餓死，我給你兩塊錢，稱為佈施。好，你現在有一百塊錢，你想去找一個小姐輕鬆輕鬆，我把你這一百塊錢掏過來，這也稱為佈施。並不是給你是佈施，拿你的就不是佈施。

在這種情況下，給予人家會被認為是佈施，那不給予人家，人家不認為是佈施。所以作為行菩薩道的人，就要忍辱。比如說我突然之間要騙一下某個人，把他現在的兩千塊錢拿過來，或者我不跟他說，直接把錢搶過來，因為我預知他要用這兩千塊錢去做他不該做的事情。這時候他肯定罵我，不會誇我。為什麼呢？我拿走這些錢以後，他要做的這件事情將不會發生。因為沒發生事情，他就認為這件事是沒有的，他會認為我是在找藉口，等等。所以，這種佈施方法將會遭到人世間的非難、誤解、辱罵，這時候就要忍辱。如果達不到這一點，你不可能達到以佈施度去佈施。因為我從正面上給你東西，你可能還要罵我，用不用忍辱？用不用無怨無悔？那麼反過來我搶你的東西，你更要罵我，所以更要去忍辱。如果不忍辱，那就要計較一個是非得失。所以作為大菩薩道，這種忍辱度，就是當你已經走入佈施度，就已經進入了六度道。

在佈施的過程中，現在不管是哪一個高僧大德，不管是在家、出家的四眾弟子，他們都這樣認為，也都這麼做：就是挑好的說，拿好的給，不管對方是什麼對象。總之，撿好的說，而絕對不用止惡的方法去強行規範對方。以這種做法，這個高僧大德將會得到世人對他的尊敬、肯定、推崇。這是欺世盜名的做法，這種做法本身已經是偏離了菩薩道，以他的做法去獲得名聲而已。把這種面孔撕開來看，這種做法已經是沒辦法達到佈施度了。

現在華藏說這番話，因為時機已到，現在全人類必須要有一種文化、一種學說，新的文化、新的學說，來整合現代人類諸多紛爭，而佛法是唯一的靈丹妙藥。

如果用現代支離破碎的傳統佛法理論，是不可能達到那種層次的。我剛才為什麼要說到這一點呢？我們剛才舉的例子，並不等於我們說別人怎麼樣，但是我們可以肯定地說，他們的這種立場是錯誤的。他已經沒有辦法達到普度，他已經在說瞎話、在騙人，讓別人說他好，所以他這種做法本身已經偏離了菩薩道。你們現在到任何一個寺院去看，不管是出家和在家，只要是佛教徒，他都是說你好的。你明明在外面殺了人，進來後，他說你放下屠刀立地成佛。你出去照樣殺人，他也沒辦法，也拿你沒辦法，也只能看你殺人，甚至還會說“這是因果，他該死。”要讓我說，“你放屁。”因為他無非是讓你說他好話，“這個高僧，這個大德，真正慈悲為懷，從沒說別人不好，從沒有罵過別人，從沒有怎麼樣怎麼樣。”這時他名聲得到了，但是阿鼻地獄已經有一個位置留給他了。

而真正大菩薩道是佈施、持戒，它的佈施的含意完全不同於現在佛法的解釋。給你是佈施，搶你的也是佈施，他絕對不會去計較個人的得失，絕對不會去計較你對他理解不理解。因為他的目的是止惡，別讓你去造業，所以他必須要忍辱，行大菩薩道，只要邁出那一步，就註定一輩子將會受累、受苦、挨罵。這是註定的，不能逃避的，不容他去挑剔“好”和“壞”。

以這個忍辱度，以忍辱去促自己的精進。就是說，在忍辱的過程中，心大法自大。要達到這一點是非常難的，所以你們在座的諸位，在這方面，我認為都是非常非常不怎麼樣的。每個人都希望別人給予肯定，別人去理解你。在得不到肯定，得不到理解的情況下，就消極、發牢騷，或者是以一種反面的態度或反面的行為來發洩你的不滿。這種做法是魔道，或者是小修羅。千萬千萬切記這一點！你如果連根本忍辱度都達不到，就不要說別人不理解。

這麼多年來，我沒有做一件壞事，自以為，而且肯定是這樣的，我不管是誇一個人，還是罵一個人，不管讓誰怎麼樣做，我絕對是以佈施度去讓他成就。由於用不同的方法，我不是挑好的說，我從不這樣，我該給的給，該搶的搶，我該罵的罵，該誇的誇。由於這種做法，別人給我戴了很多很多的帽子，不過我從來是人穿衣服，不是衣服穿人。因為我這個人，我就是這個身材，你送給我這麼大的帽子，我不要，我不受。你罵你的，我沒聽見。你何苦？人家說你一句好的，你要背著它；說你一句壞的，你還是背著它，那你累不累？太累了。

當開始進入忍辱度的時候會非常痛苦。就象一個俗人，我這樣做是百分之百去為你做事情，那麼你反過來又說我不好，甚至做出叛逆行為，非常令人痛心。達到從忍辱度到精進的過程當中，已經進入了般若；達到般若三昧的時候，本身已經是佛我無二境、真假無二境。這個時候，我頭這麼大，你給我那麼大的帽子，我肯定不要的。你說你的，反正我不聽，我聽了也不會放在心裏。那你們呢？我發現，人家給你一個肯定，挺美的；但往往人家給你一個否定，你善於去用的話，這種否定比肯定的動力要大得多。

我們華藏宗風，你們有時候把握怕惹是非，其實這種心量我很理解，願意人們都說華藏好。其實沒有那個必要，對與錯，真與假，是與非，如果這個社會異口同聲說華藏好，對華藏都是清一色的肯定，這說明華藏不好。什麼原因？社會上的人層次是不同的，如果華藏聽不進去別人說你不好，或者別人怕得罪你，都說你好，這是沒有動力的。從一種相反的角度，如果社會指出華藏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的缺陷、不足，而且這些又確實存在，我們如果採取遮遮蓋蓋的做法，越蓋說明心量越小，就成不了大氣候，華藏也成不了大氣候。如果華藏確實存在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的缺點，我們當作動力改進，再精進，我們就會不斷精進，不斷地往上走。

作為一個組織，作為一個人，同樣一句讚美的話，讓人家聽起來覺得非常的好聽順耳。但是良藥苦口，忠言逆耳。如果你聽不進去不同聲音，容納不進去不同聲音，承受不了批評和打擊，不要說成佛覺，你在人世間也根本成不了氣候，因為你的心量沒辦法放大。所以這一點以後要改進。

在精進的過程當中，以忍辱達到精進，因為他有無量無邊的悲心和悲願，這種悲心是無窮無盡的。而眾生又度不盡，眾生之苦如同身受，就是說怎麼才能讓眾生一下子都脫離苦海？這是大菩薩心境。那麼他就會想盡一切辦法，夜以繼日地去在法度上拼命地度化眾生，去拼命自我修為。因為他以眾生的苦作為自己的苦，眾生那麼多，不可能一時度盡，他看到顧此失彼，法度有限，能力有限，他自己會認為很慚愧，但他這時候已達到無我之境。在精進的過程中，以自己最大的悲願，最大的法度，去廣度眾生，以這種使命感去促進他的努力和精進。

現在為什麼有各種方法讓你們去學？到了禪定以後，六度道的“禪定”分為四方面，禪定分為四念定、三法印、十法遁和覺悟量。而這諸多方法，都是源於你在達到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的過程當中，以禪定來最後證無邊智慧，達到佛覺。這個過程是必經之路。這是針對具有大根器的人直接的訓練方法，是讓你直接成佛果。比如說你每天念一個佛號，你就能夠具有大神通，具有大智慧？不可能的。你要經過幾十代的輪回，這點慧根累積到那個量度，你才可能成為一個覺者。如其不然你念下去，念十萬八千遍，念到八十萬億遍，你照樣成不了佛。所以“心即是佛”，從另外一方面是可以這麼說的，但是對於正法傳承來說，那是絕對不行的。因為在六法度當中，本身以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，最後到禪定界，通過禪定界的這四種方法，最後達到證無量正等正覺，成為佛。如果離開了這四點，充其量是自了漢。你們知道自了漢是什麼？自了漢就是阿羅漢果，自圓佛果。如果要成為阿羅漢，他必須要達到三點：他必須要廣行佈施，然後嚴於持戒、忍辱，達到這三點，他最終可以達到自了漢，成為羅漢果，否則是達不到大羅漢的。如果要達到佛覺，還必須要精進、禪定、智慧，這三關不能過，就成不了佛覺。

在禪定當中，我們分為幾個方面。四念定是初禪。你們現在所學的，已經達到第四個層次，就是大部分在座的已經達到初定。初禪、二禪、三禪，實際上還有四禪。這個四念定，使你自身心念歸原，以這四種不同的方法，第一使你法脈相應，第二衝開你的心結，第三斷除你的我見、我執，以四念定，已經達到初禪。達到四念定，已經是羅漢果。

你們實際上只停留在三念定。而最後這一定是最難過的，第四定是“聲聞”，是最難過的。第四定我們稱為什麼呢？實藏。那麼聲聞是什麼呢？聲聞就是在四念定當中，就是真的、假的，好的、壞的，善的、惡的，不僅僅在你入定當中體現，在你為人當中、處世當中都將給你體現出來。所以你們學華藏都會認為（也是普遍的想法），剛進來的時候怎麼樣怎麼樣，越來越沒勁，出現了這個問題、那個矛盾。實際上你已經進入了聲聞覺，而這一關非常難過。這一關如果過不了，你會被打回去，又從頭開始；再過不好，又從頭開始。在被打回去三次之後，那你下輩子再來。有很多人，他們學了一段時間以後，由原來那種一日拜佛，佛在心間，到一年拜佛，佛在殿前，三年拜佛，佛在西天，越拜越遠。到最後，以他



這種我見和我執來衡量法門和師門，覺得越來越不行，老師這種做法太不對，這種做法不行，這種政策也不好，諸多諸多的這個不好，那個不好。你只要打任何一個問號，馬上就會連續打出十個問號。聲聞就是這樣，只要你打一個問號，馬上就送給你十個問號，攪得你一塌糊塗。

過了聲聞，然後直接進入“三法印”。到了三法印以後，你就永不退轉、獲大解脫。如果你過不去，還是在初禪，打回去重來，再不行，你再回去，別被打回三次。那麼四念定呢？你如果真正達到正等正覺，這四種方法，都是一步一步非常嚴格的。為什麼說華藏有三部，稱作三部九法，而且是嚴格規範？一步分為初級、中級、三級，到三部初級、中級、高級。實際上到了三部，只是達到了“十法遁”。

弟子：就必須一個一個過？過完了四正念再過三法印，完了再過十法遁，完了再過……

師：對，它的層次就是這麼分明的，絕對不許你跳躍，你也跳躍不了的，就象走路一樣，這個經過是你必須要走的，不能跳躍的。所以華藏法門分為三部九法，實際上，變相用現在的話來說，從一步法到二步法初級，達到了四念定的聲聞。所以你們看，到了二步法中級的時候，會比學一步法初級時，他們這種向心力會差得不得了。只要到進入二步法初級，還沒有進入中級，這個時候，離心力比他剛入門的時候要大得多，到了二步初級，學著學著跑掉的要多得多。因為這個時候，二步法初級已經進入了聲聞覺，只要你有一個問號，就連續給你十個問號；有十個問號，就連續送給你一百個問號。最後，你又被打了回去。超不過四年，你還得回到初禪，重新開始來。那麼，你三次被打回去就是十二年了，沒機會了。

當你已經經過四念定，就轉入三法印，三法印稱為緣覺。到了三法印以後，你已經可以達到自了性，什麼叫“自了性”呢？自己的起心和動念了察分明，別人的起心動念了察分明，萬事萬緣的起和滅也了察分明，所以這個時候你就可以遨遊法度。這時真的是佛法大於王法，你將不會受人世間任何東西的制約，不管

是行、法、財、物、名、情、欲，你都能自如，能拿起來也放得下，了無掛礙。拿起來是因為緣起，這個時候，這種緣起你必須要拿起來，而這拿起來，這個緣是善緣，以這個善緣的慧命去續，你也是為續佛慧命而做。放下去，是因為這個緣的轉換，你又可以把它放下去。這是從人世間的因果來說，那麼從法印來說，為什麼說你得大解脫，你將不會受到任何制約？第一，你將不會受到時間、年歲和壽命的制約。當你達到華藏法門三法印，已經是不受生老病死的制約，你可以隨時來去，生老病死對你已經沒有約束力，不受制約。

弟子：在華藏毗盧法壇裏出離是達到三法印了嗎？

師：是初法印。毗盧法壇一共有三次法壇，所以經過三次法壇，你就達到了三法印，進入到十法遁。那時，我說怎麼怎麼樣，你就不用去學了，告訴你就行了。

弟子：那出離，我覺得好象分了好幾次，不是一次。

師：法壇真正要達到三法印，走完三法印，要進三次法壇。你要獲得三次戒牒，才能達到最後第三法印。到了第三法印，進入十法遁後，實際上再經過一年、兩年的行禪，自己就可以去得悟。

剛才說拿得起，放得下，你自身完全可以不受生老病死制約。你們以後看啊，在華藏法門，這種生命的轉換形式，我可以說，我現在是一米七三的個頭，如果我想走，就以很快的速度，飛快的速度，縮、縮、縮……，只剩下一點點，唰——，一道佛光，沒了。已經不受人世間任何物質障礙，不受這個制約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不受法度制約，這個不受法度制約，是真正的大了脫。他只有必須不受法度制約，才能真正達到大自在。

所謂不受法度制約，就是說，他的所作所為不落因果。他打人、罵人、贊人，他做任何一種事情都是對的，沒有錯的。為什麼說他做任何事情都是對的呢？因為他在洞察因緣和因果當中，都是合乎法度地去做任何一件事情。既然他合乎法度去做任何一件事情，他將不受因果的牽引，沒有好和壞。如果說能了脫因果牽

引，他將脫離法度的制約。這個法度，廣義上說是法度；如果從一元、二元來說，第一、他不受法界的制約，可以無法無天。第二、不受人法的制約，就是說人間的任何法度，對他不起任何作用。我剛到北京的時候，他們曾經拿我作實驗，手銬銬上去可以當麵包吃掉。所以在那時候，才能夠真正達到大解脫，可以不受人世間的任何制約，甚至可以不受法度的任何制約，這就是達到了三法印。

當你達到了十法遁的時候，你們要知道啊，橫豎三世和十方世界，進入三法印以後，就是進入“緣覺”，就已經是菩薩。聲聞是羅漢，緣覺就已經是菩薩了。從緣覺三地到菩薩十地，從聲聞三果到緣覺十地，緣覺十地就是菩薩十地，也就是所說的十地菩薩。進入到三法印，實際上已經達到了十地。達到十地以後，十法遁是體現出你本身無量的悲心和無量的佛願，到了無刹不現身，七十二方佛國，都必須要有你的存在。然後到聲聞、緣覺，隨聲應苦，眾生一念而起，你就一心而應。就是念和心達到相應，這時候你就必須要具有十法遁。

如果嚴格來說，十法遁和“覺悟量”是同級的，十法遁是以你本身的佛度和佛量達到無刹不現身；覺悟量就是，說一個很悲的話，這個時候就是應身、應心。這種覺悟量就是，你在那一個時空，你的心念得大解脫以後，從狹義來說反而被眾生牽引，眾生需要你去哪個地方，沒有人強迫你去，你會自己願意去。所以在那個時候，已經沒有什麼佛和眾生之分，已經沒有苦和樂之分，好和壞之分，你只知道你自己應該去做什麼。而應該做什麼，只是要做而已，做了以後怎麼樣，對你來說什麼都不需要，所以就叫覺悟量。

從法脈傳承的兩個方面，權和實的分別來說，以權教稱為小乘，以實教稱為大乘。在現代社會的佛法傳承上，我們可以很痛心地下一個結論：不管是權教和實教，都完全失去了佛法的根本要義。那麼人們在說，正法傳承到什麼地方去了呢？正法傳承並沒有傳到什麼地方去，而是在你的心中，只不過你的我執、我見不破，就沒辦法見到正法傳承。

現在到很多寺院去，他們說我們現在在找法脈傳承，到哪里去了？我有時說，我也不知道。說句不好聽的，他們實在太笨了，法脈就在你的心中，但我執、我見不破，即使釋迦牟尼站在你面前，你也會把他轟出去，肯定會這樣。一個高僧

大德，在一個俗人要去見他，但還沒有隨喜功德的時候，他肯定不會見的，還要把人轟走。如果恰恰這個人是釋迦牟尼，他換身而去，那豈不是釋迦牟尼在他面前也要被他踢走？我見、我執不破，何能見到正法印？要找正法傳承是找不到的。

從權、實這兩極，如果以小乘的做法，他最後同樣可以達到覺悟量。只不過因為有一些眾生本身不具有大根器，眾生廣義上是指四生九有而言，不僅僅指人而言。比如，畜生道的眾生，你們聽，它們每天在哭、在喊，你們細細去聽，聽到那個聲音，那個喊出來的聲音接近什麼聲音？它們只能採取這種方式，很漫長、很漫長地去修，最後達到佛覺。而且它們發出的這種聲音和我們要求的一個人念念不離佛一樣，所謂念念不離佛，就是行住坐臥都不離佛。而作為人，人類反而卻丟失了，有時候，想去幹什麼時，對佛祖“請個假”。那麼畜生道的眾生並沒有忘，不管它是在吃飯，還是在睡覺，它只要一醒來，它的叫聲都是念念不離佛，都是在念佛。你去分辨、去聽聽它發出的聲音，你們覺得——，噢！恍然大悟。所以，因為它的根器不行，它不可能去看書、去念經、去怎麼樣，它沒有達到我們這種理性境地，它們只能採取它們的方法去最後達到究竟。所以經過一個很漫長的歲月，也同樣能夠成佛。但並不等於這種法門就低，只是因人而異；也並不等於這種法門就高，如果對下根器的人而言，這個法門他就適應。

權教和實教兩者不是說一個是漸修，一個是頓悟；更不是說一個是高，一個是低；更不能說一個是正統，一個是非正統；如果說一個是左道，一個是正道，那就更加胡說八道了。那麼從兩個方面，權和實是兩個不同的側重點，以適應眾生不同的根器，側重於不同的方法，施以不同教化，最後都能達到正等正覺。

我們今天所講的是第一講、第一課。從今天開始，我會系列性地把佛法的根本要義，最後要講到的佛法、華藏文化和現代人類文明，最終以這三者建立起適應於下一世紀和更長的時間，適應於人類生存的一種新型的思維模式，我們把這個稱為“覺學”，也稱為“華藏文化”。因為文化必然要有一種學術的襯托，形成一種文化，形成一種文化現象。

“覺學”是一種覺悟的學說，而這種覺悟並不停留在現代佛教和古代佛教，它要把人類文明提高到“宇宙文明”。在把人類文明提高到宇宙文明之前，先來端正人類文明。所以在我們華藏宗旨裏有一句開宗明義的話：“究正人類社會之種種錯誤思想及行為”。其中最根本的是佛教。

如果說人類發展到今天，到了這種不可收拾的地步，其罪魁禍首，你們說源頭從哪來？人類到今天出現這種局面的罪魁禍首是佛教。說這種話不為過，由於佛教發展到今天，對人們的誤導，現在全人類的文化中，佛教的思想最完整，佛教徒的人數最多。佛教的八萬四千法門稱為“五宗八系”，叢林林立，派系紛爭，非但沒有給人們規範出統一的宇宙觀和人生觀，反而來搞一個顯、密的分別，權、實的分別，出世和入世的分別，漸修和頓悟的分別，由此導致了人們的思想無法從多元統一到一元。那麼，沒有把這種文化思想規範好，沒有讓人們去正確認識它，我們可以說罪魁禍首就是佛教。為什麼要這麼說呢？說一句我們從心裏覺得好受一點的話，就是說，佛教的不孝子孫們把佛法斷章取義、歪曲了，然後讓人們在裏面瞎撞，撞來撞去，茫然無所適從，就導致了今天人類的這種局面。

那麼作為你、我，我們被稱為佛門的傳承弟子，錯和對，我剛才已經講過，忍辱度我到今天還在走。可能我敢於在當年走出山門，或者說被人家轟出山門，那時候是禪宗的一次不大不小的革命，“禪宗文化革命”，就是說由禪宗衍生出華藏，華藏作為獨立一宗，實際上就是佛教傳統門規中的一次革命。那時候忍辱也是嘗夠了，不過我準備好了再進一步忍辱。

從今天在華藏內部披露，到在整個社會上披露佛法的根本要義，在什麼地方應該怎麼做，那時候罵的人會更多了，不過哭的人也多。到那時候，你們看到我是佛也好，是魔也好，是好人也好，是壞人也好，我將會是哈哈一笑。

你們好自為之，一定要依照這種規儀去修才能成佛。如其不然，你一輩子成不了佛，你一點智慧也沒有，最後還落得個老弱病殘，生老病死，你逃離不了這個輪回。所以一定要依照這種方法去修，你們才能真正達到無餘涅槃般木果，你不依照這個方法去修，沒用，你還是不能了脫生死。因為學佛、修佛，一個最起碼

的就是了脫生死，就是自覺。你能夠自我了脫生死，自覺的同時，才能夠有那一番精力、那一番智慧去覺他，以自覺覺他，最後才能夠覺行圓滿。如果你不達到自覺，不可能覺他，最後也不可能成正果，也成不了正道。所以你們對我來說是後學，一定要依照這個去修，一定要依照這個路去走，腳踏實地一步一步走，最後肯定能夠成佛覺。

如果你偏離，現在去學那些“鸚鵡禪”，拿一本什麼經書看，我說不要看，並不是抵制經書，而是怕你們受誤導。經書是好的，確實是好，不是不好，但你們接受不了，沒有那個分辨能力。比如說這個佈施度，現在哪一本經書都把施法和施財稱為佈施，它沒有說那個相反的稱為佈施。那你這樣學將變得圓滑得不得了，變成四面玲瓏，那已經偏離了佈施道。而當時我又不能跟你說，所以乾脆別看，千萬別看，留著一張白紙給我畫畫比較好。不然到最後你被染得亂七八糟，我得塗改掉重新畫，重新畫太費勁。比如四聖諦，任何一本經典的解釋，你拿來看，全是說人生都是苦，萬緣都是苦，並沒有說苦的源頭是我見、我執導致的；生下來就是苦，只要是“有”就是苦，“無”才是空。那才是胡說八道。有從無，無從有，人生就相當於長河一樣，所以因緣，我們比喻就象泡沫，今天可能是長江之水，明天可能是天上之雲，不管是雲還是水，最後還是那個泡，只不過因緣不同，水蒸發了成了雲。所以念念延續是沒有窮盡的，如果你去追一個我見、我執，追下去，你永遠煩惱，永遠是苦。

第一講，以現在的所謂小乘和大乘來給你們講，以前，在古印度叫權教和實教。對四聖諦的解釋，我們這樣的解釋較為正確。對六度道的解釋也是我們這樣的解釋，而且必須是逐次而修，絕對不能“坐直升飛機”。對你們是先把你扶上馬送一程，最後再來告訴你路怎麼走。你們現在從一開始初步接觸就是四禪定了，就沒有再通過很多方面的規範，所以你必須依次而修，這是第一個基本要義；第二點是說，現在的所謂小乘和大乘，本身教義的分別是錯誤的，絕對不正確。所謂的出世、入世的分離也是錯誤的，小乘和大乘的分別是錯的，只是因為眾生根器不同。

而反過來說，以一種所謂最直接的方法，最省力的方法，最好的自我了脫的方法：“我即是佛，佛就是一切。”這就是極端神經病、狂妄。尤其到我們中國的禪宗，有一些公案，你們有沒有看到狂禪？如果突然之中，這個人真正了悟，和

一個神經病，在禪宗裏面沒有分別，在禪宗四眾沒有分別。為什麼沒分別？因為他們不具慧眼，不能夠洞察真的是佛還是魔，還看不到，但他們以這個人的行為看他修為的高和低。狂禪是一種瘋瘋顛顛的“大自在”，什麼稱為“大自在”呢？罵佛祖，燒佛像，狂狂顛顛不穿衣服到處亂跑。這也被稱為“大自在”？有很多史料記載的，到了明末清初，禪宗弟子出家眾，他們“自在”到什麼地步呢？自在到可以去青樓，也就是“大自在”。那麼，如果是哪一個神經病和他走在一起，我看這個神經病比他還“自在”。所以，這就已經落入我執狂禪了，那就是極端的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。

我剛才說，佛教說一元是根本，萬變不離其宗。萬事萬物都是由緣而起，由緣而滅，緣就是一。而這並不等於說所有的宗教就是佛教第一，所有的佛就是你最大，你連釋迦牟尼都可以罵，對皈依師都可以不恭敬。到禪宗文化，有一種連父母都可以不認，說是“出家不認家，出家無家”，屁話連篇。住世佛第一個就是父母，他們對你而言就是佛，因為沒有他們，也就沒有你，他們對你付出了功果和功德。而出家後，不認父母了，不叫佛了，到了一定境地以後，釋迦牟尼也可以不拜，也可以大罵，也可以怎麼樣。這種情況已經是極端到狂妄，進入神經分裂的狀態。

我剛才說一切即一，一即一切。一元和多元你沒有把握好，由一佛到十方三世一切佛，你看佛法這種包容度，有西方淨土，有娑婆國土，到了十方佛國土，到了七十二方國土，由一脈一心，到了八萬四千法門，它都是順應和相容的，沒有說一就是一切，一切就是一。

從兩個方面來看，一個是方便法，以方便法作為普遍性的，適應根器比較薄弱的眾生；另一個是實教的法承，法承也稱為法脈傳承。就是說依照佛法的修持規儀，一步一步嚴格地修，最後達到大覺悟。所以這兩個方面的分別，並沒有太明顯的界限，只是適用於不同的對象。

弟子：最初的佛教經典全是憑弟子們的記憶寫成的，是不是並沒有完全表達出釋迦牟尼佛的本意，或者有誤解？

師：所以佛法七祖龍樹菩薩，匡正佛法要義。在此之前，從釋迦牟尼的第二代、第三代就開始吵架，吵到第七代，龍樹菩薩才出來說“緣起性空”論，不落於我執，不落於我見，不落於真假，不落於是非。

弟子：龍樹菩薩的本意是不是也被曲解了？

師：因為龍樹菩薩來匡正佛法要義時，提出顯、密沒有分別；然後，漸修和頓悟沒有分別；八萬四千法門都一樣，所以這個宗的要義就是這樣。傳到後人以後，他們認為我們的創宗者龍樹菩薩確是這樣：一念就是萬念，一佛就是萬佛。最後就變成了他本人最大。如果龍樹菩薩再來，那會把他氣得發抖，他的後起之秀“太厲害”。

弟子：進入三法印時，信息也不一定准。

師：嗯，在這個時候，你就是自依止。我明天講第二節課，講到菩薩十地，開始就是講自依止。

弟子：師父，是不是有一點動搖就算退轉？

師：不退，進入聲聞肯定會有的。

弟子：為什麼說父母是駐世佛？

師：由於你這個惡緣延續的生命，那麼你父母成就你之後，你能夠從此生得聞正法、成佛果，那你母親是不是你的佛母？

弟子：識障能不能多講一點，應該怎麼更好地破這個識障？

師：下一節課我會專門地講，今天只是一個開頭。這一講我講完以後，華藏文化整體框架就已經形成了。骨有了嘛，肉已經有了，在這個基礎上體現出我們的學說。

弟子：進入三法印就不退轉了？



師：進入第三法印以後不退轉。在第一法印還會退，聲聞是最危險的，象豬八戒一樣，時不時要回高老莊看渾家去。

弟子：可你說，進了法壇受了戒，已經是永不退轉？

師：我講的是“永不退讓”。今年下半年，華藏第二階段是全面推出的，所以我說氣功界和佛教界一起……。你別認為我今天講這些不疼不癢，如果在社會上一捅出去就是“重型炸彈”。

弟子：特別是你說的佛教是罪魁禍首。

師：我說的最後幾句話，讓佛教界的人聽完以後，剛開始會視我如異教徒，但他仔細想三分鐘，他知道，確實是！你佛法以救世主自居，是“正法”，其他都是“左道旁門”。你“正法”對這個社會象聾子、象瞎子一樣，視之不理，又不做事、又誤導，那你不是罪魁禍首是什麼？

弟子：佛法的真正要義就從來沒有人悟到嗎？

師：實際上，並不是華藏悟到這一點，在這麼漫長的時間，這麼多年，很多高僧大德他們都已經悟到這一點。悟到以後，有很多原因，時機沒到，或者是自己因緣不具足，自己知道，爛在肚子裏，他也不敢反對，也不去說，只是這樣而已。華藏有一個契合契機，有不怕死的精神，別人不敢說，我們說一說。不過，你們跟著我是兩種宿命：一、經過不斷的磨難，證無上正等正覺。二、慢慢的，一個、兩個、三個、四個，逐漸分次、分批、分人回“高老莊”去。不過沒關係，如果回高老莊三次，下輩子我還會再來。

弟子：我也跟著你來。

師：那你當華藏的第六代徒孫。

弟子：聲聞關是不是很難過去？

師：過聲聞界要有金剛心，樹金剛心，秉持一念，樹金剛心，金剛心絕不動搖，會非常快達到那個境地。

弟子：是不是見所有相都不動。

師：不是不動，是以你的金剛心去分辨它。

弟子：那一分辨的時候，你一念不是已經動了嗎？

師：我沒有讓你去無念，是堅定一念。

弟子：聲聞具體要怎麼過？

師：過聲聞的時候，我騙你幾次。要有佛心，不要執佛相。

弟子：是不是靠自己的願心、願力？

師：對，願力。你不要分別，不要去患得患失，那你的心念就越來越大，能量就越來越強。尤其不要怕得罪人家，怕人家對你說三道四，所以要學會藏汗納垢。我在以前的一年之中覺得太平淡了，別人說我太好了，不行，然後給自己做一兩件事情讓別人議論，特開心，看他們為我的事爭得你死我活。人不能太完美，太完美這個世界容不了他，多虧啊。法門也不能太完美，太完美人家不敢親近你，有點沒意思了。

## 附：板書

佛法與華藏

覺學

權教與實教

四聖諦

苦 集 滅 道

染（執） 淨

六度道

佈施 持戒 忍辱 精進 禪定 智慧

二五四二年七月廿八 《佛法與華藏》第一講終

## 第二講 四正念處覺觀

昨天講到佛教從本質上有某些相同與某些不同，同時講到四聖諦和六度道。四聖諦和六度道，分別側重於兩個不同的宗系體現，一個是權教，一個是實教。所謂權教即是現在所說的小乘，實教是大乘。昨天已講到，小乘和大乘從本質上來說沒有任何分別，也可以說在八萬四千法門之中，任何一個法度都是順應萬千因緣的。

今天我們來講“四正念”。四正念有很多叫法，但四正念確切的全稱是“四正念處覺觀”。

四正念是佛宗法脈傳承“三十七道品”的一部分。六度道最終要以四正念去更好地貫徹和行菩薩道，因為隨著每個人的“理悟”和“性悟”兩者的差異不同，他在廣行六度過程的深度和廣度也不同。一個具有大根器和大覺悟的覺者行六度的深廣影響，和初行六度者的深廣影響也不同。如何使你在行六度當中的深度和廣度能夠加深，那就惟有持三十七道品的四個正觀，也就是四正念。四正念分別是身、受、心、法，也叫身念處、受念處、心念處和法念處。

在我們很多的經典和現代的佛學院裏面，大多都只是側重在“身”與“受”。那麼，進入到“心”和“法”，即是從法脈傳承上依次修持，最終證得正等正覺。由此而論，現在我們人為地把佛教和佛法分為兩個宗系，一個小乘、一個大乘，或一個顯教、一個密教。其實，如果是嚴格地以四正念來規範出何為小乘、何為大乘，我們依目前佛教發展的狀況來看，可以說現在都停留在小乘。因為身、受，不管是初學佛法者，或是在佛門裏面已經有一定的年限和期限者，都局限於他本身的這種修為和感受；或從字面和經典去理解，都停留在身和受兩個方面。

所謂“身”即是說“身念處”，身念處我們在三十七道品當中可以用很多方法，

現在很多人說佛法和氣功沒有任何關係，其實佛法和氣功根本沒關係，但氣功有很多方面是延承了佛法的身念處和受念處。比如說意念，包括站樁，對身體姿勢的規範、心念的規範、對身體的調整，等等，達到了身體的健康。但縱觀現在的很多方面，也有值得我們探討的地方，有些方面也是不盡正確的。

“受”呢，從目前的氣功界來說，我們可能是坐井觀天，但是據我瞭解，到今天，還沒有一個氣功的流派真正能切合佛法的身、受這個角度，去使學功者真正從自身“八觸”感受之中去獲得“正法印”。佛法和心法與氣功的不同之處，即是依照法承，從一個人的起步，從身受到最後達到明受，最終證得正等正覺。這四個層次的分別，目前不管是大乘的傳承，或者是小乘的法脈，幾乎都停留在身和受兩個念處。

“心”和“法”由於缺乏正法傳承，或者說由於缺乏法印，或者是由於眾生的根器不同，沒有大根器，所以他一旦進入心和法這兩個層次以後，很容易半途而廢，甚至是他不可能依次而修，他經受不了這些心和法的交融。所以身、受在很多經典裏面，包括我們現在最大的佛學院，身和受我們可以從“八正道”之中達到身和心的和諧，包括只局限於做自了漢，你能夠自我解脫。以一個很簡單的道理來說，正信、正念、正精進、正業，等等，它使你的身體，因為你平時調整到依照佛法和佛教的很多規儀，包括戒律，使你自己的身體有很多方面的規範，比如說，讓你不非時食，行住坐臥有一定的儀態，不要放縱自身的身體和感官的追求，不去放縱它，不去追求身體和感官的快樂，使你自己獲得身心的健康。

任何一個修持佛法者，如果不能夠獲得一個完整的身體，或者說達到身受，他將不是一個合格的修持者、合格的佛門弟子。這又有很多不同的說法，可能有某些人和我的觀念有相同之處，但是也有大部分人和我的觀念不盡相同，因為人們認為一旦進入佛法，這個身體就是臭皮囊。昨天我們已經說過四聖諦——苦、集、滅、道。第一個是苦，如果說一切皆為苦，包括這個身體也是苦，人生也是苦，這就很消極了。由於這種思想的影響，學佛之人認為，這個身體是一個臭皮囊，所以隨時可以丟棄，惟有佛性才是永駐的、永恆的。但依我的角度，我並不贊成這種觀點。從世尊當年建立了僧團，到諸多護法、大菩薩，他們都是具有端正相好的儀錶，或者是以現實來說，如果作為一個如來使者，他不具備身心兩方面的超越和覺滿，他不可能普度眾生。如果你每天都是病魔纏身，就是披上一件袈裟，鬍子留這麼長，走都走不動，起碼是心有餘而力不足，因為你是駐世而不

是出世，所以你活在娑婆，活在娑婆界你直接的普度對象就是娑婆眾生，不是他方世界的眾生。那麼你如何使娑婆眾生能夠接受佛法的這種普化，或者是接受你的佈施？那就是第一個，決定於你的身業正，你要有一個很和諧健康的身體。

從佛法來說，它有很多方面，在三十七道品當中，就規範出一、二、三……，從一到三十七。我們昨天已經講到了四法印，四法印中就會讓你逐步地依每一個層次去改變你整個身體，從整個生物功能器官結構的協調，到信息與能量的調整，從而使你達到擺脫生、老、病、死的輪回，超越生、老、病、死。佛法所說的“生老病死苦”，它只是對沒有修持者而言，任何一個凡人，他都逃脫不了生、老、病、死。如果是對學佛之人，一個佛教徒，他還是跳不出，還不能夠出輪回和出生死，還受生、老、病、死這種輪回，連自身的那種身受還沒有達到，那麼他將不可能更好地去弘揚佛法。所以，以我的看法，把身體視為臭皮囊、一切皆苦這個觀點是過激的；但是也不能由於我執和我見，要想把自己打扮得花枝招展，或者是要讓自己過著非常好的生活。這些是外在的，很多要來自於外在的條件。

身和受二者是相連貫的，那就會從受去觸身，從身來圓受。為什麼這麼講呢？由於你身正，就會外邪不侵，外邪不侵就已經使你先具有一個正慧佛種。所謂“正慧佛種”就是你本身已經具有了這種資糧，具有使你精進、忍辱和持戒這些資糧。如果你不具備這種資糧，你這個“假”都沒有，“真”又如何而來？所以隨著因緣的轉換，我們作為一個人來說，本身就因為萬千因緣使我們成為一個人，那人生雖然不是永駐，也不是永恆，從廣義來說是一個假的，但是在假當中你如何去以假修真？你沒有這個假，也就沒有真的存在。如果你原來有過真，就說明你現在已經假了，怎麼樣才能再回到真？就是說，你現在已經不能回到原來了，你今生所做的、所造的，將會決定你以後的走向，包括輪回相走。

如此來說，以這個假來修真是達到佛境的第一資糧。那就有很多從禪定當中，從一到四，四法印就是讓你怎麼樣去通過禪定，調整呼吸，用那個密印，因為每一個法門的不同，他們的這種教法，或者是用俗話說訓練方法不盡相同，而唯一要達到的第一個目的，是讓你具有成佛的資糧。如果你不具備，你在我們現在的社會中將沒有任何一點說服力。比如，如果是在馬路上，你突然得了一種什麼病，或者快凍死了，很簡單的道理，你病倒在路邊時，忽然有一個大德，一個披著袈裟的老者從你身邊路過，他是老者，一個出家人，或者是在家居士，但是他自己比你病得還重，這個時候是他來救你呢，還是你去救他？儘管他也不用救你，同時你更不能去救他，誰都救不了誰，因為自己都不能自保。所以，不能自度，何

能度人？

要先求自度，所以在四正念當中，身念處放第一位。那即是，比如以我們“華藏心法”來說，三步九法，從一步“三花聚頂”讓你具有資糧，依次、逐次而修，最後達到十法遁，最終達到正等正覺。如果第一步這個築基你沒有做好，你已經沒有資糧了。你為何要修五年以上的時間，才能夠證得正等正覺？因為本身的業障、習性等等，至少要五年的時間才能夠磨合完，才能成正果。但如果是因為你的身體，你這三年已經生老病死在做輪回了，所以你將不可能成佛，你只能下輩子再來，但下輩子你能不能成人還是個未知數。

為什麼在華藏法門當中，我們分為三步九法，讓你一步一步地走？身念處是第一根本。我們今天如果能夠認同這句話，那就要珍惜身體，珍惜你現有的人生，這個臭皮囊必須要，而不能棄，你唯有這個臭皮囊才能夠作為成佛的資糧，這是必要的、必須的。

那麼如何去使自己的身體健康呢？並不是每天要吃魚翅燕窩，每天要過著一種以現代生活來說，達到一種極點，才能夠使身體健康，不一定。在我認識的很多朋友中，有國家元首、大富豪，他們的生活條件、物質生活條件非常好，但他們有不少來找我治病的，說“我有這個病、那個病。”什麼原因？“受”不正。你如果受之不正，你的身不可能健康。

在“受”當中，華藏有一個根本原則，它提出不以三皈五戒來規範你的自身，來改變你的人生觀和道德觀，它不以這種方法，而以“一切根本戒”來使每個人先從假當中去分辨出是和非，可為和不可為。一切根本戒即是說，凡是有違背於社會公德，有違背於人類社會的倫理道德等等，將以不可為，成為不可為。這和我們昨天說的佈施、佈施度有某些方面的關聯。

我們昨天說的佈施，佈施的含義並不是“我給你的”才叫佈施，“我拿你的”也叫佈施。什麼原因呢？比如，以五戒來說，有個笑話跟你們講過很多遍，以五戒來說，第一個是“不兩舌”，或不打誑語，但在一切根本戒的規範當中，可以在不同的角度上去說。

昨天我跟你們講到這個佈施就是，你現在很窮苦、很困苦，你需要我的一百元錢，你才能夠去獲得這種身安，那我佈施給你，這叫財佈施，你從此獲得了這

種資糧，擺脫了困境，這是佈施；如果你身上有五百元錢，或一千元錢是多餘的，而你準備把這些錢拿出去花天酒地，那我可能把你的錢拿過來給別人，就等於我搶你的，強行把你的東西拿來，這也叫佈施。這種做法，昨天講到了忍辱度和持戒度，可能我這樣做你不高興。我給你你高興，我拿你的你不高興。但作為一個大菩薩來說，以這種忍辱度，不能計較別人高興和不高興，要以他的根本需要為主。

為什麼以華藏的一切根本戒來規範這個受呢？一切根本戒是順應于不同的時空，順應於不同的社會現實而匡定出來的，也即是圓融。因為在佛法當中，從正面來看，它體現出一個慈悲度；但從護法來看，它又體現出一個止惡度，佛法應是止惡揚善。所以，我當時依華藏的教宗提出一切根本戒，那個時候我們曾有過一次激烈的辯論。

有一位我們少林寺的首座僧，我叫他師爺的人，當我提出一切根本戒以後，他說：“你這個是泛泛性的。”的確，如果你這個度沒有把握好，那就可以以一切根本戒來開脫，但如果把握得好一切根本戒，確實是不管你在任何時空點，你都能夠順應於各種因緣而應用，這叫“因人施教，殊途同歸”。

所以，我當時說：“文化大革命的時候，紅衛兵沖到我們寺院裏，把你抓起來的時候，問你把那個宜山畫和木棉袈裟藏在什麼地方，你有沒有告訴他？”他說：“我當然沒有。”“那你有沒有騙他？”“我當然是騙他。”“那你這是不是打誑語？你說你這個打誑語是不是犯戒啊？”“不犯戒，這叫護法！”

所以，一切根本戒，在這個時候你打誑語，是說明你以“打誑語”這種形式去止惡、去護法，這是第一；第二，以我們現實來說，如果我現在，或你們在座的每一位，你們都具有一定的法度，走在馬路上看到一個喝醉酒的，或者一個歹徒拿一把刀想追殺人，這個時候，你不會說：“哎，停一停，大施主，我給你念阿彌陀佛。”他已經一刀把你捅死了，這樣的話，你只能是等他到了西方極樂才能去超度他，你才能去跟他說法。因為你當時沒有這個時間，這個時候你止惡即是揚善。而止惡呢，從廣度來說，甚至可以說懲惡即是揚善。以我們的一切根本戒來規範出“受”，那即是說一個人對於社會的認知，以什麼樣的人生觀、價值觀和宇宙觀來規範他的行為和思想，由此他的身、他的心才能夠端正，才能夠具備一個高尚的人格和獨立的人格。

因為心理因素是導致生理失調的主要原因，稱為主因。如果你每天都處於一

種喜悅和安祥的心境當中，儘管你以前有某些疾病，也會隨著你本身的心地調整，你的疾病也會消失。從生命的四大（地、水、火、風）組合來說，思維過程是一個能量的轉換過程，如果你每天事事與人爭，然後脾氣暴躁，等等，不久你就會得神經衰弱、偏頭疼、血壓高、肝硬化，這些病由此而來。你們回家可以去做個實驗：坐下來閉著眼睛想“肚子疼”，想半個小時肚子疼，你肚子肯定疼起來。這就說明，你本身的思想影響你的行為，以你的行為來決定你的身體能不能得到健康，也以行為來規範你本身這種身受，以身受來決定你的道德是不是高尚，由此來決定你是不是有一個很好的根基，讓你成就佛果和正等正覺。

所以，以我們的觀念來看，即是受和身是隨之于時空點的不同，順應于眾生的萬千因緣，而不是一成不變的。我們從傳承、繼承法印來說，佛法的正法印傳到現在，我們是繼承它，但佛法它要生存、要發展、要宣傳，而且它不能停在目前這種深度和廣度，局限於寺院，或者是局限於帶有很多消極因素走入佛門。它如果能夠讓四生九有同登彼岸，必須是順應于每一個時空點的人們的各種因緣來調換。但是它萬變不離其宗，那即是說“善”，以善作為它的宗旨，而它的教條形式可以更換，可以順應因緣，角度不同。就是對自身來說，不在於以任何形式來斷定它的善與惡，對與錯，而在於你的本願。比如，沒有父母對子女不慈愛的，你可能對你的子女一方面很希望他能夠很好地成長，但另外一方面你又不能去放縱他，所以必須管教自己的子女，這種嚴厲的形式並不等於你不喜歡自己的子女，因為你的本願是正確的。學佛也是同樣，不能局限於你要用什麼樣的形式，非要披上袈裟，非要剃度，非要以各種形式來標榜你是學佛之人，這不一定，只要你本身的身心能夠去符合本願。

從現在來看，據我所知，很多大菩薩、隱世的大菩薩他們在轉法輪。他根本不以佛教徒的形象，他也不學佛，也不念佛，但他是一個很大的菩薩、駐世大菩薩。怎麼說？因為他的本願。形式是手段，而這個目的，本願稱為目的，為了這個目的的需要，手段可以順應於不同的形式，以不同的手段去達到一個統一的目的。比如說苦行，他是以苦行作為手段，而苦行並不是目的，他的目的是解脫。形式也是手段，比如說，一個人的嗔恨心不斷，那麼就讓他懺悔、頂禮。這只是手段，以這種外在的形式來使他自身、身受，能夠攝受，以這種身受歸元，最後他能夠調服他的嗔恨心。所以這些都是過程，並不是最終目的。

從這兩個方面，我們為什麼說，在華藏法門為什麼會讓每個人都由初級到高級，由淺入深去修為、打坐、持咒、佈施，等等，即是以這種傳承的方法讓你一



步一個臺階，最後達到正等正覺。並不是說你念一聲佛號就能夠往生極樂，那不可能，但是你可以用很久很久的時間來達到，因為權教就是權衡之教，針對眾生的不同根器，施以不同的教化。

但對於我們，從華藏法門的角度，讓你們依次去修，有不同的形式，形式是手段而不是目的。所以，我們為什麼把華藏叫心法？因為它確實不是氣功，因為它的層次不同，本質也不同，但你必須要這樣去修，才能成為正覺。那麼，從身到受，受即是說你本身的，對於人世間，我們以五戒規範，那就要從八正道、十二因緣，從十二因緣的規範使你的受正和身正。但是現在來說，我們不必以十二因緣去規範你的受正和行為，而以一切根本戒來讓你的身和受，身正和受正。那麼在十二因緣當中，其中就有什麼什麼，很多了，說下來就很長，我們下一次課再說。

從四念處來說，以身和受來達到你本身的身正和受正，即是說你的念正、行正，你的思想和行為端正，由此你已經具備了成佛的資糧。但你如果沒有通過這兩個方面的和諧，你將不可能進入到心念處和法念處，因為你的心力不具備，所以不能跳躍。這個原因就是，以普遍規律來說，當然你可以說你一出生，你本身就是具有善根器，那從聲聞的另外一個角度，你一聞佛的聲音你即得正果，但從現在末法時期普遍規律來說，你必須依次來修正。你如果身、受不端，那麼你心性就不靈，你就不可能達到具有那樣的心力和法度，去體現出你本身的智慧，你體現不出來。

由於你身、受端正了以後，有了一個和諧健康的身體，有一個正確的思想，由此進入到更高一個層次，是“心念處”。這種心念處，以顯、密來分，或者以權、實來分，心念處就是說本身具有大悲願，以“三心”——平等心、清淨心、慈悲心，每一步都是三心的道場，即是眾生之苦如同身受，這是第一；第二，視眾生如父母、兄弟；第三，就是達到佛與眾生同體，沒有淨、垢之分，那就是心受。

我們再回顧一下身受，再從現在佛門的狀況來說，好象就是有一種身受的法執，心受的法執。這種法執是什麼呢？一切追求真、善、美，而且是執著於真、善、美，去標榜自身，行為舉止、所說所做都要讓人們認為“我是最高尚的、最完美的、最善的”，執著於這一方面，讓眾生、讓別人對你尊敬、崇拜，留一個好的名聲在世上。從目前來看，不管從社會上哪一個層面來看，大多數人都是這種心態，不管是主動或是被動，都喜歡不要在身上沾任何污點。對於佛門更是如此，

哪一個高僧大德願意讓別人說他不好的？從我的角度來說，這已經落於法執之中。

怎麼講呢？比如，以平等心來說，如果你作為佛門四眾弟子，你把眾生分為“好人”和“惡人”，那你就已經違背了大慈普度的宗風，由此，你就會延伸到不同的民族、不同的宗系、不同的性格，甚至到不同家庭、不同父母，就會有彼此的對立，不能相融。所以心慈念正，以慈悲去視眾生之苦如同身受，你要具有這種慈悲。有了慈悲心夠不夠？不夠。所謂不夠，是指你容易落法執，如果你落到這個法執，那你就會把人或眾生分為兩個範疇，一個是“好的”，一個是“不好的”；你喜歡他，或不喜歡他。這樣的話，就把人給分為兩大類，如果你把喜歡的這一類稱為“佛”，把你不喜歡的稱為“魔”的話，那麼要佛法何用？要你學佛何用？要佛教何用？因為佛還是佛，魔還是魔。

那你應該怎麼樣來做呢？就是讓佛、魔不二，即是說魔也是佛，他也能成佛。這時候，那就是你放下身段，到魔中去。所以地藏悲願，他為什麼到地獄去？那就是你如果想去度化這一幫習性太重的人，你是不能和他們劃分界線和不能與他們對立的，你必須要深入到他們那種層面，然後以你的悲願和智慧去感受他們，去普度他們，最後使他們能得度。這就必須要具有平等心。

這個平等心，就是要你在六度道當中體現忍辱和持戒了。如果你一定要一味追求，一味地執著於真、善、美，你本身這種心量，因為心度越寬，你本身的法度越大；如果你的心度越封閉，那你就完了，因為這個法度和心度是同等的。這樣的話，就會使那些不具備大根器的人遠離佛法，或者使緣分還沒到、機緣不成熟、因緣沒有聚合的那些眾生遠離佛法，讓那些已經是在苦海之中掙扎的眾生、正在造業的眾生遠離佛法。由此，如果以這種做法作為佛法、佛教、佛門四眾弟子的標榜和榜樣，我們不如說在斷人慧命。

所以，到了心受的時候，是不淨不垢、不增不減、無假無真。我在《論心》當中強調這一點。所以任何的形式只是過程，是手段，不是目的，以這種手段去達到這個目的以後，看你的心量、你的包容度能夠達到什麼樣的包容度。可能現在我跟某些人，就是社會上給他們貼了一個“壞人”標籤的那些人，我跟他在一起，跟他喝茶、聊天。那以世人的眼光，就把我歸到那一類人當中：“你也是，你是佛教徒，還跟他們在一起？”但這個時候我又怎麼做？

你說你的，我做我的。因為我的目的不是為了跟他在一起，跟他在一起只是我的手段，我以這個手段，最終達到他能跟我在一起的目的，所以同化和異化是對等的。如果是以這種觀念來達到了心念處的話，我認為佛法發展到現在不會是今天的這種局面。

在三皈依當中，其中有一句話：自皈依佛、自皈依法，不得皈依外道邪門。那即是說，皈依佛以後，你只能看佛法的三藏十二部，你不能看道教、儒教的這一類書。為什麼非要這樣說？如果這樣的話，其實我們都犯戒了。因為中國文字，如果以文字來說，這個文字不是佛教的，是中國儒教的，而我們接受的思想、倫理道德、三綱五常和我們建立的社會秩序是道教和儒教的，這樣我們都犯戒了，我們都不是正信的佛教徒。為什麼要去分你和我，你和我有不同的立場，如果這樣做，天下的所有佛門弟子都是不肖子孫，包括我們在內。我說的這句話，某些人可能很不願意聽。

從心受來說，即是說，所謂視眾生之苦如同身受和平等，平等的範圍不能停留在口頭上，而是在你確實地能夠去合融于一切眾生，不管他生活在哪一個層次，不管他現在是什麼處境，不管他現在是什麼感受，你可以以與他的因緣的深淺、機遇到和沒到，你可以以當時適應於他的方法，去和對方達到身受同源，這就體現出大平等心。你惟有大平等心，比如說，我們在佛法當中，為什麼說這個四正念是三十七道品的一部分呢？達到這一點，比如我們在五眼六通當中，你要達到他心通或宿命通，你如果要具有這兩種智慧，平等心不具備，你絕對不可能達到。比如說他心通吧，說穿了，就是說對方的想法你如同身受，你與對方的想法一樣，那麼他想什麼你知道，他身體有什麼情況你知道，甚至你能知道他的宿命，那即是只能以你自己的心量完全地把他和你在心性上沒有任何隔閡，沒有任何分別，那麼他的所作所為你就能瞭如指掌。由此以一元化萬元，十方三世一切佛可以成為一佛，八萬四千法門可以成為一念。這個時候，就是眾生的身受，三千大千世界的整個過程，你都了了分明，都如同身受。從這個廣度來說，這就不是說你能夠順應于眾生就夠了，還不夠。從這個廣度來說，那就要擴展到人類這個種群，他們的所作所為能否和其它種類和諧，即是一切眾生這個平衡能否會影響到，比如以我們現代科學的術語，會影響到生態、地理等等。如果你能夠把你的心度放到與三千大千融為一心，那麼即是你本身具有了他心通和宿命通，就是世間的一切事情逃不過你的法眼，這時你已經是達到法眼通了。如果從這個廣度來看，那我們就不應該去局限於你是佛教弟子，他是道教弟子，然後更嚴重的是，我是淨

土宗，你是禪宗，他是什麼，使宗系與宗系之間形成對立，或者宗系與宗系之間以他們各自的教義和立論來和對方，和其它門派來比一個高低，我比你高，或者他比我低，如果對方不認同的話，就開始爭鬥。更不能說你是我們華藏法門的，你是其它法門的，更不能局限在這一方面。

學佛，實質上是做人，它是切合於非常實際的一種方法，不是讓你去虛無縹緲，去往生極樂，因為佛本身是覺者。所以心念處要達到這種心外無他，或者心元無二，這種無他和無二並不是天上天下惟我獨尊的那種狂禪，可以燒佛像、罵佛祖，可以癲癲狂狂的那種“天上天下惟我獨尊”，那他即是至尊了？

我前一段時間看到一本書，是一位“大師”寫的，他在書中說到，釋迦牟尼所說的教是有缺陷的，是錯誤的，他所說的教是正確的，是天下真理；還號召他的所有弟子必須以他為尊，聽他的話，看他的書，而且任何其它書都不能看。

我一看完以後，給他寫了一封信，我說，如果是這樣的話，你可能是一個至高無上的修羅，而你和佛打不上等號；如果是這樣的話，就說明天上天下惟你獨尊，那麼你繼承的這種法度，我看你的書籍當中有很多是佛教的詞彙，你如果說他的詞彙不對，你幹嗎要用他的？這是第一；第二，我用一句胡攪蠻纏的話，我說你如果是這種前和後對立地繼承，你跟你的父親又是什麼關係？我的父親是一個農民，很老實也很沒本事，但是對我來說，他是天底下我最愛的一個人，我不因為我父親的本事比不上我，我就藐視他，說他不好，因為沒有父親就沒有我，所以他是在天底下我最尊重的一個人，我最愛的一個人。如果說你的法是至高無上的，其它法都是假的，還連看都不能看，這個功派和那個功派不能夠交往，只能學你這個功法，如果學其它功法就要得神經病，我說你這個說法是胡說八道。再說到一點，他這個功法是：如果你不練，這個功法反過來練你。我說那這個太好了，也讓我學學，如果這樣的話，依此類推，你不吃飯飯吃你，你不穿衣服衣服穿你，等等。那你這是主客顛倒，本末倒置，天道不容！

所以就出現了很多狂禪，天上天下惟我獨尊的這種極狂。我們這種心元一致和萬法同源，我即一切，一切即我，並不是說，世尊當時所說的“天上天下，惟我獨尊”，很多人用這句話自我標榜，但是他們忘了世尊還有兩句話：“虛空有盡，我願無窮。”他們把後兩句忘掉了，就“天上天下惟我獨尊”了，他就是比世尊還“世尊”，而“虛空有盡，我願無窮”這兩句話他不講。

時至今日，佛法從兩千多年來，從廣義上講，它還是局限在佛教徒中，或者是由此還局限于不同的宗系當中，它不能夠深廣地讓社會去接受它，然後去推崇它，從而達到人間一片淨土的原因，即是心脈不平等。如果一個佛教徒和其他佛教徒心脈不平等，那這個“人間淨土”永遠達不到，永遠不可能達到。

從“身”上、從理上是這樣，從“受”上也是這樣。我們現在學到的是“念”，最後還要學“觀”。那麼“受”又怎麼說？你們在學法印的時候，很多人停留在什麼地方？停留在一個層面上的感受，或者說，很多人停留在自我成就，和陶醉在自我成就之中。這種想法比比皆是：“我現在得到了一個什麼法，我擁有什麼樣的本領，擁有什麼樣的智慧。”而對此沾沾自喜。你豈不知你的智慧來源於別人！為什麼這樣講？並不是你高，是眾生賦予你的，是眾生度你的。以心脈相應來說，現在有五個人在一起修持，五個人的心量，同五個人的智慧和能量，將會是交流之中在一個人的身上體現出來，那即是說，一個人就代表五個人，因為他已經接受了這五個人的思想、行為和智慧，相互交融在一起，那麼他一個人具有這五個人的能量。如果這一個人獨立於其他四個人，那麼這個人的行為是孤獨的，是孤單的，他的心念也是孤獨的，也是孤單的，他本身這種法度不可能達到交融。所以，這樣來說，你有什麼資格沾沾自喜？因為眾生度佛，反過來才能夠佛度眾生。那即是說，眾生給你提供了資糧，給你吃、給你穿，或者從法度上來說，眾人的心念使你去成就，你成就以後就沒有什麼可以沾沾自喜的了，因為沒有眾生就沒有你的成就。

從廣度上來講，心念處就是心完全可以清淨、平等和慈悲，從深度和廣度上來規範你本身的心脈，使你的心元端正。

慈悲心剛才已經很簡單地說了，是對眾生都有一片慈愛之心，只有發自內心的愛，不是假愛，不是因為我這樣做以後，然後做給人看，留一個好名聲，留給別人一個好印象，不是這樣；不是說你裝出一副笑臉，然後心裏在罵人家，和這個是不一樣的。所以對眾生的慈愛，是一種普愛，而且你不能去計較，你這種過程和手段，眾生會對你怎麼樣，什麼看法，你不能計較，可能眾生對你理解或不理解，或者會辱罵你、謾罵你、誹謗你，這些你不必計較，因為這些是你的資糧，忍辱的資糧，而這種慈愛是一種博愛，不能假、不能裝出來，要真真切切的，是這種慈悲心。

清淨心，我們已經從受和身講過了，如果身念處和受念處已經合格，那麼你的清淨心已經具足了。

有清淨心以後，接下來是平等心，使你的心念處能夠心元歸一，這是體現在你的行當中。體現在行，並不是只依靠你每天去那樣的打坐、觀想，坐下來以後“眾生平等”，獲得那一片刻的寧靜，就已經達到了心元不二的目的？遠遠沒達到！因為，閉著眼睛修持是為了睜開眼睛去做人，你如果能夠無時無刻、步步為道達到了心元不二，那才稱為你的心念處已經合格了，已經過關了。

接下來是“法念處”。進入到法念處，你們之中正在參壇的第三批法壇弟子，你們在心念處當中去體會。如果是進入到法念處，這個時候由心念處而生，那就是以心生萬法，心轉萬法，這才能體現出佛法廣大，而不是停留在靠嘴巴去說，或等待來生和因果，你就不用這些藉口了。

到了法念處以後，由於你本身從身、受、心，這個念觀已經達到和諧統一了，最後你到了法念處的時候，就是一念萬念，即心即法。所謂即心即法，用我們比較容易理解的話來說，就是以心應萬法，以心造萬物。這時候，佛法可以完全在你的一念之中體現，這種智慧與神通也在你的一念之中體現出來。這樣你才能夠完完全全真正成為一個覺者，你具有了大智慧，擁有了大神通，以大智慧和大神通作為手段，去懲惡揚善，最後達到眾生共登彼岸，這才達到了法念處。

如果你達到法念處，那就不必找很多藉口。現在我們就是，我在臺灣講的課，我就是因為看到了很多現象，但那也應該說，我本身也是在他們這個範圍之中的，沒本事的。他一點本事都沒有的話，那就是沒辦法。是佛教徒吧，披著袈裟，或者是剃度了，他不可能說他沒辦法，那就說什麼“他是因果病，他的業障是前世修的。”或者說他緣分還沒到，以此來推卸自己的責任，或者以此來掩蓋自己的無能，這種情況比比皆是。現實中碰到了一個問題，而他並沒有能力去解決它，就找這些藉口，說是什麼“因果輪回”啦，或者說“自作自受”啦，然後說“佛力敵不過業力”啦，等等，找這些藉口來使自己擺脫這些責任，然後來掩蓋自己的無能。這是很討厭的、很煩人的一些行為。

你如果達到了法念處，那你本身就已經擁有了以心造萬法和心印萬緣的智慧和神通，那你大可不必去找那些藉口來掩蓋自己的無能，來推卸責任。所以現在很多人，比如說學氣功的，我看到很多我在氣功界的朋友，包括我的弟子在內，

也有這樣的人。對方身體上得了某些疾病，或家庭中有問題，或有什麼危難，找到你頭上，而你根本不懂，或者你無能為力，你乾脆就說讓他另找高明，不要耽誤他。不，他為了顯示自己的本領很高，怕別人看不起他，他就說：“你這個病，”就嚇唬對方，“不行啊，你這是業障啊”，什麼“輪回啊”，等等，那你豈不是把人給耽誤了？然後說這是“因果病”，不能治。如果“因果病”是真的，那說明他找到你了，如果你真有本事，應該幫他把這個病治好，因為他既然找到你了，就說明他這個病的“因緣”已經到此為止，有了你這個善緣，你更應該把他這個病治好；如果他命中該死、該絕，他就不會找到你。既然找到你，你又有這樣的本事，你還會說他這是因果病？那你就是見死不救。如果這兩點都不是，那就是你無能，你沒本事。你沒本事就不能耽誤人家。

現在功派當中有很多這樣“自圓其說”的，包括我的弟子當中也有一些人，不過是很少一部分，最後把我氣得夠戩。我說我治好了很多病人，很多病人我也治不好，這說明我無能，我還沒達到那個高度，那我對不起，你去找什麼人什麼人，什麼人他能把你的病治好。人不是全能，因為我們現在還是人，我們還在學佛，所以，你不懂裝懂，那你就是斷人慧命，你自己也斷自己的慧命。這說明你心念還沒有放開。

法念處體現的是什麼呢？它不帶任何造作，不用任何藉口，以你的心去應萬法，心念一動則法界相應，這叫“法動三界”。你們是不是記得我們最近那一次南水北調的過程？南水北調的過程實質上就是說，你如果以很多很多詞彙來點綴，來說它怎麼怎麼廣大，怎麼怎麼神通並不為過，但其實很簡單：以心造萬法。心造萬法，首先要具有慈悲心，起碼南水北調不是把水調過來淹掉北方，不是調過來為非作歹，不是，而是為了把那一方的水患、水災解除，或減少，是去解救那一方的水災，而把多餘的水調到需要的地方，這時候即是說心念一動三界相應。這個道理很簡單，就是以心造萬物。這並不是象跳大神一樣，好象動作越繁瑣、越瑣碎、越複雜、越神秘，就越“高級”。不是這樣，而是越簡單、越直接，法度越高，因為只憑一念就行了；如果一念達不到，你怎麼樣跳也沒用。所以從法度相應來說，這已經是落到最終了。

在我們三步九法當中，到了法念處已經到了“三步第八法”。所以你們平時在學，很多人就問我，為什麼我手一動或看一眼，有些事情，或者說巧合也好，它能遵照我的心念產生作用，會起到一些效果？然後還問我：“應該怎麼做、怎麼念，有什麼密訣、什麼咒語、什麼手印？”其實什麼都沒有。可能某一件事情，

因為你們現在還在跟我學，說明你的這種能量還比不上我，可能我看一下產生的效果，你看兩百下都產生不了效應。心的作用不是什麼動作，不是什麼咒語，是你的心念能不能和它相融，然後以此去改變它的能量，是心的作用。而你要達到心的作用，平等、清靜、慈悲這三個方面必須要具足，否則不可能達到。

我們剛才說到念，現在是說到觀。

在目前的這個認識水平上，或者目前的很多教典中，就是四正念：身念處、受念處、心念處和法念處。實質上，在這個層次，它只是一個理，如果是以四念來達到規範，它只是從理性上的規範，還沒有達到法性上的規範。為什麼說只是理性上的呢？理性和法性就是理悟和法悟。所謂理悟者，你可以看懂和理解三藏十二部的各種道理，比如你知道美國在西方，但你並沒有去過，這就是理悟。而目前停留在理悟上的人又占絕大部分，就是口頭禪，說得出來就行了。

從理悟到性悟，不是說單憑這個“念”就可以性悟，就可以達到覺悟，而必須以“觀”去達到覺悟。“念”就是說你能夠認知它，你知道這些道理，這是外在的，是一些過程。從根本上達到具有四法印的最終法度，必須以“觀”去體現出法悟，而不是通過理悟達到法悟。

以“觀”的層次，“身觀處”即是使你自身，對自己的身受不離不棄，對自己的行為從原則上去把握。你每天以什麼樣的生活方式，以什麼樣的心態去對每一個人，這是念。觀呢，即是要你以三密相應的方法，比如說，白骨觀、不淨觀，有很多方法使你能夠達到你能看到，或是你能知道你身體的五臟六腑、皮肉筋骨，哪一個地方、哪一個臟腑需要協調，以你的心念去調整。即是說，你身體的任何一部分，你都能夠瞭如指掌，這就真正達到了法悟。現在佛門當中有很多這一類修持，尤其是密教，以三密相應的方法，而且最直接的一個就是白骨觀，一個是不淨觀。白骨觀，你如果依次而修的話，可以在一定的時間內，能夠透視自己的五臟六腑，能夠看到自己的皮肉筋骨的運轉。如果你能夠達到這一步，那麼你就已經是遠離了生老病死，但還沒有達到了脫生死。所以首先要以什麼樣的想法、思想達到身體健康，其次用什麼樣的辦法直接切入，然後使自己身體確實健康，那即是以“觀”，以這個觀悟，這是從“身”上來說。

“受”呢，也同樣，比如說，我們尊敬三寶，供養三寶，三寶受眾生供養。由此而說，在我們現實當中，你尊重、尊敬眾生和供養眾生，同尊敬三寶和供養三寶是一樣的，而且它的深遠意義超越尊敬三寶和供養三寶。因為三寶已給你一



個抽象的神聖，看到了佛陀，或者看到佛爺你肯定恭敬，但你不見得看到一個衣衫襤褸的乞丐你會恭敬他，你會很討厭他、很厭惡他，這是人之常情。你就是供養三寶和尊敬三寶，三寶是由眾生所供養的，而眾生和佛是同源的，是同等的。

昨天跟你們講了一個小故事，就是到了一個地方，那裏一個寺院的住持在歎氣，說現在真的不知道正法傳承到哪兒去了？他說現在全世界都不知道法脈傳到什麼地方去了。我聽了哈哈一笑，我說法脈不用去找，法脈傳到哪兒不用找，你就是跑到西方極樂去你也找不到，因為法脈就在你的心中，不用找。如果你的心中無法脈，即使釋迦牟尼在你身邊你也會把他轟出去，你有眼無珠。因為你如果是佛我不平等，老在尋法脈，尋最高的，而看不起最低的，那麼世尊為順應於因緣，他可能化作一個老弱病殘在你面前纏著你，那你豈不會一腳把他給踢跑了？我說，第一，永遠找不到法脈在什麼地方；第二，你現在看一個四眾弟子進來以後，在他還沒把錢放進隨喜功德箱裏面之前，他頂禮頂半天你不會給他敲罄的。我說，我已經觀察你這麼久了，他只要掏出錢，他還沒頂禮，你就開始敲罄，你是為一百元錢敲罄，而不是為他敲罄。如果那個人是世尊變幻而來，那你又將如何？所以，這樣的話你永遠找不到法脈，也永遠找不到傳承，也無以見佛，因為眾生即是佛。

與其我們尊敬遠在天邊的佛，或者是我們無法找到世尊釋迦牟尼，我們不如去尊敬我們的父母，尊敬我們的師長，去尊敬我們身邊的每一個人，這樣的話你才能以觀處達到正法印；如果你不這樣做，那你就是越拜佛就越遠，而你這種法執就越來越重。為什麼呢？這個法執重就是始終認為自己是一個大德、是一個智者，既然以大德和智者自居的話，那對很多俗人他就顯得很煩。

我們還到很多寺院裏面去亂攪一番，當然去了以後沒有更多地去怎麼做，就是看到那些只認裝扮和衣衫，不認根本的大德是很多的。不要說其它地方，我就說一句不應該說的話，我的出家處少林寺，每一個殿都承包了。我在一九九三年回去以後，對此大發一通，以後我就很少回去了。承包什麼呢？就是各個殿，比如說大雄寶殿，承包的籌碼、價碼就最高啦，每年要上繳兩萬元錢。這些守殿的和尚，他們要上繳兩萬元錢，你如果進去以後不買他的法器，不放隨喜功德錢，他在心裏面就罵你混蛋，他嘴巴在說阿彌陀佛，心裏在罵你混蛋，因為他完成不了任務，他賺不到錢，那沒辦法，你說對不對？那你如果不把錢放進隨喜功德箱的話，他是不會給你敲那個罄的。

所以，第一，這樣做，佛和眾生是不平等的；第二，以這種想法和這種思維去修持，永遠不得見佛，因為他的自性佛性沒呈現，他也不可能見到三寶，因為心中無佛，那世界上就沒有佛可找。說現在不知道正法傳承在什麼地方，並不是說哪一派、哪一系就是正法，不是這回事，正法無處不在，佛陀無處不在，因為他是無刹不現身嘛，十方三世都有佛，問題是你的眼睛看不到。

我以前有一個師兄，他是我很久以前的師兄，並不是我現在的師兄，他先修了十八年，先後共修了二十七年，就單純修一個法門，可能你們在公案當中見到過。頭九年以苦行的形式修，九年之中沒有任何的收穫，但是身體很健康，沒有看到也沒有聞到佛音，沒有得到一點佛聖的啟示，任何聲音和任何跡象都沒有，九年，學了九年什麼都沒有。

這時候道心還沒有退，不過已經有一點打折扣了，到最後呢，他就準備用另外一種形式修。等到下山以後一想，不對呀，半途而廢，道心不堅定怎麼成佛呢？他又回到那個山洞裏面，又修了九年，這就十八年了。這九年之中他就不以苦行了，就是以這個四正念來修，修到最後呢，還沒有什麼成就，就是通過很多很多的跡象表明他還是一個凡人、一個俗僧，還沒有解脫。

這時候他就不幹了，就等於是佛越拜越遠了，遠到西天去了，他就去雲遊了，雲遊就是看人生百態，但最後還是回到山洞裏修，又是九年。到最後他徹底打消那個念頭，“不修了，二十七年，我都快老死了還沒修成，不修了，回家！”

他準備還俗，下山後看到一條大黃狗快死了，這時候，他慈悲心動，他想，我現在修佛也修不成，但這條狗也快死了，我乾脆去想辦法把這條狗救活。但一看呢，那條狗啊，從它耳朵裏面鑽出很多蟲蛹，手又抓不到。這時候他就一陣噁心，因為它特別臭嗎，肉已經爛了。他扭頭就走，走了幾步又回來了，“不行，連這點都做不到，我修了二十幾年還有什麼用？”他又過去，但這種奇臭難聞他就受不了，到最後他還是咬緊牙關用舌頭舔那些蟲，舔完以後，眼睛一抬，噢！阿彌陀佛就站在他的面前，他看到了！

這時候，他五體投地，他說：“我修了二十七年吶，為什麼你要等我還俗了，要不幹了，不修了你才來，你才顯現？”

“噢，因為那二十七年你心裏無佛。”

他說：“有，我每天都在念佛。”

阿彌陀佛說：“你做的並不是佛事，你有分別，所以你見不到佛。今天因為這條大黃狗（實際上就是阿彌陀佛變幻的），由於你有這樣的慈悲心，所以你才能夠見到佛。你如果不信的話呢，我就坐在你的肩膀上，然後你走到大街馬路上去，你看他們看到的是什麼？”

他一聽，“好。”阿彌陀佛就坐在他的肩膀上，他就走在大街馬路上。可能人們會說：哎呀，某某和尚，你背了條死狗幹什麼？可能別人看佛就看成一條死狗，他們並沒有看到阿彌陀佛。

這個例子就說明，修佛求道在你的身邊，在你一步一步去做，做你身邊的一切人間事，而不能拋開現實不顧，去求遠在西方極樂的佛陀。

這就是從觀上，從心上，從“身觀”和“心觀”，最後達到和法度相融。所以惟有以這種心量、這種方法去修。

心念，我們可以說是念了。觀呢？它有一系列的修持方法，因為在座的有很多是新面孔，我沒見過面的，你們可能在選擇不同的方法去修，也在選擇不同的方法去做，但是任何方法都是不二的。所謂不二法門，並不是說，我是最高，你是最低，不是。這種不二法門即是說，你切實地、腳踏實地在去行佛事，不要去學佛、做佛。學佛那只是停留在面上，而行佛事那才能真正達到觀。行佛就是以佛陀的胸懷去對待每一個人、每一件事情，你必然會達到這種法印的相融，最後達到“四念觀”，以四念觀你就必然會具有大智慧和大神通。

把心法和智慧教給你，你是學不到的，因為它不是象人間的這種知識，我教你一、二、三、四，你去學，而是你要去做才能得到，要身受，身受了你自然就得到了。所以我的一些弟子，他在我這個辦公室之內，他自己就認為他什麼都不是，什麼都不會，也確實如此。因為什麼呢？上有師父、有師兄，所以他存在這種自卑感。他只認為：“哎呀，師父也在，師兄也在，我怎麼樣也比不上他們。”所以他就是在心念上受他自己的制約，他那種佛性永遠發揮不出來。

我對他們採用的方法即是，一道法旨：“你到哪個地方去弘法。”

他就會說：“你讓我去，怎麼做我不知道。”

“去了以後該怎麼做就怎麼做。”

他這一去，一看到眾生以這麼殷切的眼光看著他，然後他又確實感到自己有很多事情要做，這個時候智慧自然有了，神通也自然有了，這時候他佛性顯現出來了，因為他去做佛事、行佛事，那他本身就成佛果。不然的話，你永遠在學呀，你永遠自己在認為自己不行，因為你沒有自己去做嘛，你怎麼知道自己不行？當你走出那一步去做了，你就知道，噢，你本身已經擁有了智慧，也擁有了神通，因為你依照這個傳承已經在行佛事了。

這些實質上是很簡單的道理，讓你們能夠把這個心念的落腳點和心念處端正，那麼你們每一個人都可以去做。如果是只停留在形式和停留在遙遠的佛陀，不行佛事、不敬眾生，這種修為是沒有用的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從心法的訓練和心力的訓練方面，只是在理悟上，一說就是什麼都懂，什麼眾生，什麼佛，你就是讀上六年的書，然後用三年的時間去飽讀經書，你可以說得頭頭是道，但是不見得你真開悟了，你會說而已，所以這叫學術，不是法度。

從法度上來說，就是每一個人都一樣，每一個人他都具有慧根，都具有大根器，問題是你願不願意真正從現實上去做起，然後達到心元的合一？而且每個人都可以達到，並不是說非要找一個明師，明師即是自性，因為佛法的皈依，以依止來說，自性依止是第一資糧。皈依自性佛就是皈依你的自性，你本身就有佛性，只不過是由於你自己把佛性給掩蓋住了，你如果能夠一步一步去做、去行，自性佛性就能夠顯現出來，佛陀就在你身邊，所以你也必將得到大智慧和得到大神通。

這種說法，可能由於佛法的歷史原因和傳承，會帶有很多比較玄妙和神秘的術語和詞彙，但這些玄妙的術語和詞彙並不阻礙我們的精進，也並不阻礙我們從現實當中去腳踏實地的邁出一步。不管我用到很多神秘和玄妙的術語和詞彙來講也好，但是萬變不離其宗，即是說，目的還是落到一個實處，一切由你自身去做。

然後，怎麼樣去理解佛法，佛法和世間法有什麼不同，有什麼相同，怎麼樣去做和規範，以什麼樣의思想和行為才能達到，真正的達到用佛法去普度，用佛

法去同化世間一切諸法，最後能夠呈現出人間淨土。因為你自性清淨，世界就清淨；自性不淨，世界就不淨。

附：板書：

四正念處覺觀（三十七道品）

四 正 念（觀）

身 受 心（念處） 法（念處）

八正道 認知

覺觀

二五四二年七月廿九  
《佛法與華藏》第二講終

### 第三講 六度道之佈施 持戒 忍辱

師：誰來講第一個——佈施？

弟子：佈施有法佈施和物佈施。按華藏正法來講，當他需要時給他是佈施，如果一個人已經走偏，罵他、讓他走正道也是佈施。當一個人有很多錢，要拿多餘的錢做壞事，這時我把他的錢拿過來也是佈施。

師：這種說法讓人家一聽帶有誤導因素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這不是華藏的佈施。我說的這些是佛法，而不是華藏，華藏是它的一部分，它不僅適用於整個佛教，而且適用於所有眾生，應該這麼解釋。你說我們華藏是正法，而且我拿你的也是佈施，那就把人家嚇壞了。那麼，確切的話，因為我昨天說過佈施的兩個方面，從這個菩薩戒行，第一要記住，見了就做，做了就放。

六度道中任何一道都不能執著。不執著，並不是說一成不變，這就是那天我所說的道理。佈施，和現在存在的一種普遍性的理解，就是說法佈施，我們從廣義上講，不一定非要以佛法來說才叫佈施，如果你是基督教徒，或者你是回教徒，甚至你不信任何宗教，難道我就不能以法佈施？同樣，教人做人的道理和某一方面的文化，這也叫法佈施。財佈施同時又包括物佈施，只不過現在普遍性地存在一種法執，就是認為，佈施就是“我給你”，給你就是佈施。但是，如果從因果論來說，或從緣起性空論來講，施者和受者是同等的，這就不存在一個施和受，以及一個功和過的問題。

為什麼這麼講呢？施者和受者，比如說，因為我佈施，我給你法佈施，如果從法度上說，因為我本身是在行菩薩道，那麼我可以累積我的一份功德。我累積的，我自己知道，你是看不見的。人們會認為好象是我沒有了，一減一等於零。

其實我得到了，你並不知道，而我知道。在這個基礎上，佈施的含義，受者和施者得到的是同等的，各取所需，同時都得到。所以，以此而論，佛與眾生、眾生與佛只不過是一種互補關係。不能說施者具有大功德，然後呢，受者就要對施者感恩戴德。當然，從形式上，我給你了，你得到了，但從內含和法度來說，我給你的同時，你也給了我，因為我施與你法度，或施與你財富，那麼你呢，你施與我什麼呢？功德、回向。這本身是同等的關係。所以施者和受者並沒有欠和還這個概念，這是第一點，打破法執。

第二點，打破法執，就是施和受，既然兩者是同等的，那麼它只不過是在一個不同的時空點上的不同對象和不同的示現，可以用千萬種做法，這些做法可以使你在某一方面增加，同時在某一方面減少，而這種增加和減少本身又是一種互補。比如說，我讓你在修持時不要吃飯，讓你辟穀，如果以遞增和遞減的規則來說，那你就是減少，但其實呢，你增加了自身這種本原能量，所以減少這一部分，增加了另一部分，又是同等的。

所以，只不過讓你打破六度中的第一（佈施）的法執，就是無論受者和施者，兩者功德是平行的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增和減是因人、因地、因事。這體現出實教當中的大佈施，所謂實教的大佈施就是說，我確實地給予你法佈施或財佈施；又體現出權教中的方便法門，因不同人、不同對象佈施。

以現在很生動的比喻，我在這裏給你們講課，從佈施的角度來說就是法佈施。而這種法佈施就是我把我的理念傳給大家，並不因為傳給大家，我的理念或是我的智慧因此而遞減，不是說我減掉了這麼多，然後我還剩多少。相反，我把我的理念傳給大家，我在不斷認證和佈施當中，我從中又增加了另一個深度和廣度的認識。第一，我獲得了。你看我是給予，其實我又得到了，並不是因此而減少。第二，你們聽了以後，在聽的過程當中，因為你們接受了這種理念而去廣行菩薩道，所以你們呢，其一，累積自己的戒行和功德，你們得到了；其二，你們其實是因為接受了我的理念而去這樣做的，你們的功德又是我的功德。所以我回向於你們，反過來你們又回向於我，這就是佛度眾生，眾生度佛，我為你，你為我，我們是這種相互的關係。從法佈施來說是這樣的，所以，在這個時空點上，施者和受者是等同的。

財佈施也是一樣的。所謂財佈施，就是我給予他以後，我是不是減少了？從現實來說，確實是減少了，但是還有另外一層。拿我自己作為一個實例，可能跟

隨我這麼久的弟子都知道，從我走出山門到現在，我自己創造的財富這個數目很大。但對於我來說，不管是法、財還是物，我一概都是用時就拿，夠了就放。但是它可以是取之不盡、用之不竭。如果在座的每一位，或者是有更多更多的人，他們處在那種危難的時候，這個時候我又有多餘的財產，如果把這些多餘的財產存起來或者放起來，在那個時候它將失去它的意義，它沒有價值，是個死物。如果這個時候我把多餘的財富分給眾人，那麼我分給眾人，用我們現在的話，或者是以金融秩序來說，我是借貸，名義上是我給了你，但當我需要的時候你還得還給我。只不過我們已經拋開了人世間那種借還、或生貸、或欠債還錢的概念了，這是我幫你，或你幫我的這種概念。由此，就以我的財富來說，我在佈施的過程當中，我又形成了以後我取之不盡的這種財源。我把財富去分與眾人，很窮苦的人，他們因獲得了這種財富以後，能夠生活有所改善，生活水平有所提高，去經營而又擁有財富。如果等到另外一個時空點，我缺乏，或者在某一個方面我更需要用，我相信他們每個人都會反過來回饋給我。所以受者和施者從這個角度來看，又是平等的，只不過從法度上人們會認為：“我看不見，看不到，哎呀，法是真是假？”其實法是了了分明的。

法佈施就是這個道理，就是我講了，你們聽了，我並不因為我講了而減少我的知識，你們聽了以後，獲得以後，你們會行菩薩道，在行菩薩道的過程當中，你們以這種功德回向眾生，實際又是在累積功德，從你的角度和我的角度獲得同樣的這種法喜。財佈施和物佈施這個道理是等同的，因為世界上每一個人都有佛性。以我自己來說，作為一個人的基本良知，當我處於困苦的時候，有一個人使我擺脫困境而佈施予我，給我一碗飯吃，讓我能夠生活。當我度過這個難關後，我獲得了各方面的改善，又積累了財富，如果原來這個佈施予我的人他有危難，我肯定會去幫他，這也是一種功德的回向。如果你這輩子用不著他，他的子子孫孫的這種法緣和法脈都會延續下去。所以，施和受是在這種意境中完成的，給和受兩者是同等的。

從廣義上，從具體形象來說，我那天做了一個比喻，就是拿一件事情來比，但這件事情並不代表佈施，它只是讓大家聽起來比較容易接受。你現在身上有一千塊錢，我知道這是你多餘的，而且你準備拿這一千塊錢去外面花天酒地、為非作歹，那我可以我的方法讓你這一千塊沒了，或者拿給需要的人去用，對你來說，我拿了你的錢你會不高興，會憎恨我，這個時候呢，我就用持戒和忍辱的法度，來使我不會因為你對我有什麼樣的看法，而對我的行為有所衡量和打折扣。我這種做法，看起來是我強行從你身上拿去了某些方面的東西，其實我這種做法



是佈施，由於這種財富的減少，你沒有去造惡，因為你沒有去造惡，你就減少因果報應之中的這些付出，同時你又獲得了。所以佈施的度是這樣。

而且要注意，六度道不管是在佛門還是在所有眾生，它都是同一個概念，不只是我們華藏是這樣說的，不是。如果是以我的理解，可能你們有的人理解的程度比我還深，只不過我對人生的認識，對佛法的理解，我認為佈施應該是這樣。那麼這種結合點可能就是，因為那天我開始已經說過，與傳統佛法、佛學和佛教的教義有出入的地方，有不同的地方。就是說，我們對佈施的認識，和現在留給我們書本上的、經典上看到的一些對佈施的界定有所不同，我們只不過是在繼承當中去順應於當代這種潮流，以我們的認知，認為這樣做更好，是在原有的基礎上去完善，並不是說原來的都錯了，現在我的都對了。而且現代，不管是人類文明和整個人類的思想意識，都需要進行更新，不更新的話，我們的社會將是脆弱的、不堪一擊的社會，因為它沒有一個統一的人們共同認同的理念，而以這種理念讓人們共同去遵守它，而且它是適用的普遍規律，人們都能夠去這樣做。不僅僅是佛門需要，人類也需要，社會也需要，我們並不代表現代派，並不代表我們是佛法革命，只不過是在繼承的基礎上去進一步完善，因為真理本身就存在，你不能發明，只是發現了而已。這是佈施的含義。

持戒，誰來說持戒？

（眾：……）

持戒要注意的是，不管是任何法，一定要戒口頭禪，這種口頭禪體現在你聽起來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一些法則，但做起來沒有一個落腳處。所以，持戒，第一，避免實教的教條主義，死板的戒律教條：不殺生，不喝酒、不怎麼怎麼。要回避這種教條主義的刻板；第二，要回避權教的泛泛主義，以我們來說，如果停留在一個泛泛主義，一切符合于宇宙大道的你就應該做，那麼請問，宇宙大道是什麼？你說一個人摔倒了你去把他扶起來，這是不是宇宙大道？對你來說，這就是一個人摔倒了。人家對你的一句侮辱、一句誤解，或罵你一句，你在任何一個角度，這個持戒度是很難把握的。如果你給予回擊，你與他爭辯，那麼對於權教來說，就是忍辱度不夠；你如果不給予回擊，對於實教來說那就是沒有宣揚正義。如果停留在權教的泛泛戒條，那麼就變成了不是一切根本戒，變成了一切戒根本。反過來說，他會以這種泛泛性的教條主義來為自己開脫，為自己找藉口，不管是儒家還是道家，任何一個學術，都可以拿這個術語作為外衣來掩蓋自己的私心或罪孽，都可以這樣做，而他也能夠說明他是在持戒。如果從教條主義來說，

你又停留在一個規定你不能這樣，你就不能這樣，叫你去橋東買西瓜，橋東沒有橋西有，你就不買。這種持戒度，如果從權教來說他確實是持戒了，但在持戒過程當中，他又違背了方便法門和順應眾生，又違背了它的大義。

所以，這種矛盾讓現代佛門弟子對持戒度和忍辱度，第一，非常困惑；第二，每一個人都是真理，而且兩個人可以用同一理念，以不同立場吵得你死我活。理念是同樣一個理念，但是立場不同，我站在我的角度以我的認知，你站在你的角度以你的認知，來說對持戒的認識，由此就不得安寧。

那麼，持戒的第一點，就是權教和實教的結合取決於破我執。如果你有“我執”存在，有你的立場，不管你代表個人，或代表一個組織、一個政黨、一個國家，乃至一個民族，有這麼一個“我”和“你”之分，你的持戒絕對是不徹底的，絕對會以己方的利益來打擊對方的利益，以自己的立場來衝擊別人的立場，所以這種持戒度就不徹底。如果持戒不徹底，就不是持菩薩戒品。再說一句比較恐慌的話，持戒不徹底，稱為破戒，你拿戒品來破戒，就是拿戒品來為自己找藉口，拿戒品作為外衣來保護自己裏面那些亂七八糟的東西，就稱為破戒。在佛門，或以我們現實來說，用俗話來說就是知法犯法。所以，如果要既不落於實教的教條主義，又不落于權教的泛泛主義，唯一可以做的，或者是比較能夠把握中度的，就是破我見和破我執，一切的持戒度不以自身為目的，而以對方為目的。

從持戒度來說，如果兩人相處，你如果能夠站在對方的立場去為他考慮，考慮他的立場、他的處境，那麼你們兩個人在相處的過程當中，不管產生任何衝突，你做出的反應和措施，將會把對方的利益放在第一位。那麼，從個體來說，你這樣做已經是持戒了，因為你不是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別人的痛苦上面就算持戒，在此時此地，這就是宇宙大道。站在別人的立場上，反過來衡量和考慮你們兩個人之中要用一種什麼樣的尺度來合作、來交往，或者來爭辯，等等。這樣的話，在這個時空點，只有你和我兩個人，能夠用這種尺度，不管是父子、夫妻、朋友、親戚、同事，永遠是合融的，不會產生衝突。因為反過來說，我這麼做，你也會這樣做，我在考慮你的立場時，你也會考慮我的立場，由此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，就是心心相印，這就不可能出現任何紛爭，這是持戒第一度，而這一度即是宇宙大道。

宇宙大道不一定要跑到太空去看那個宇宙無窮無盡，無窮無盡它也是由個體組成整體，如果個體失調，那整體也失調。個人失調，那麼家庭肯定也失調，一

個家庭如果有一個重病人，他一個人足可以影響整個家庭的失調。各個家庭的失衡，家庭的紛爭即可以影響到局部社會的失調，局部社會失調即可以影響到整個社會的失調。由此，整個人類社會的失調即可以影響到整個自然生態的失調。所以，泛泛來說，宇宙是由個體所組成的。

宇宙大道落在什麼地方呢？以權教來說，宇宙就是無窮無盡的，四方上下謂之宇，古往今來謂之宙，那就是時間和空間，時間和空間是沒有界限的，時間是沒有開始也沒有終了，空間就是無窮無盡的。如果說宇宙大道停留在一種虛無縹緲，那種胸有大志但是又不腳踏實地去做的人，這叫志大才疏，口頭禪，每天坐在家裏說天下大事，而實際上卻是在你面前的事情你都不願意去做，你還說什麼去統領宇宙？

所以，持戒度就是以破我執和破我見為第一根本。從個人來說是這樣，從集體來說也是這樣。比如說，作為華藏，我們現在況且把華藏作為一個法門，從我們華藏創宗這七、八年的發展歷史，我從一個人隻身到了北京，身上只剩七毛錢的境地，然後我開創了華藏。到了今天，華藏在不斷地壯大，不斷地發展，如果華藏獨立于群體，華藏不可能有現在。說一句不好聽的話，我如果獨立於大家，那我依然是孤身一人，沒有這麼多的同胞。既然我身邊有這麼多的同胞，這就體現出我中有你的存在，因為我不管是跟你交朋友也好，我絕不抱著去度化你的態度，我在度你，你也在度我，因為我需要你，你也需要我，我並沒有比你高。我需要你，那就是說，我需要你的認同，我需要你的理解；你需要我，就是你需要我的知識，需要我的引導，由此，就是我和你的利益和立場是統一的。這樣的話，就是一種無你我之分，我並不認為我就是比你高，我也並不以為我就是老師，你就是學生，你就應該聽我的話，或者是你就是錯的，我就是對的。那麼，不管是華藏、是現在社會的每一個系統，不管是政治、經濟、文化、科教和宗教都能夠達到相互依存、和融，所以才有了華藏的今天。

如果從個體來說，必須要破我執和破我見，就是說對每一個人都要平等相待，對眾生平等相待。這樣的話，我將不會侵犯別人的任何利益，以我自己的私欲去侵犯別人，我絕對不會這樣做；這樣，別人對我也會尊重和理解，那就是個體與個體處於一種和諧相處。作為群體，我們作為華藏，華藏和任何宗教，和任何教派，和任何系統，本身也存在著這個問題。如果你事事以“我是華藏”自居，好象華藏就是那麼了不起，就高人一等，那不管你說得再好，再天花亂墜，本身你

已經破戒，破一切根本戒，也就破了菩薩戒行，因為你有我執存在：我們華藏和你之間，我要用什麼樣的方法來維護我華藏的立場，然後不管對方是對是錯，與對方對立起來。這個時候已經破戒了。

群體和個體都是同樣一個道理，那就是說，我們又可以從泛泛性的教條來解釋這個問題，即是說不管他的所作和所為，並不停留在形式，而形式只是過程而已，並不是目的。這種形式表面上看起來，可能是我用一個笑臉對你，我也可能用一種非常嚴肅的臉色對你；我可能會誇你，同時我也可能會罵你。但不管是誇你，還是罵你，我都不會因為有我執和我的立場、我的利益、我的名利、尊嚴等等，以這種形式來襯托出我怎麼樣怎麼樣地高，絕對不是。要拋棄這種我執，如果我執拋棄了，不管採取任何手段，那只是說他需要這種手段，這是最快的。我罵他一句，他能夠改正錯誤，改正錯誤是目的，罵他是手段。我誇他一句，他可能由此更加上進、精進，精進是目的，誇他是過程。只要你達到破我執、破我見的持戒度，那就符合一切根本戒，你任何一種做法都不為過，都不能以人世間的好與壞去衡量，因為這個時候你已經達到不二法門，不真不假，不淨不垢。因為你已經沒有你自身的這種我執、我見存在，你的所作所為都是為了對方好。反過來說對方也會為你好，所以在利他的同時，同樣能夠自利，在覺他的同時同樣能夠自覺。

持戒度是這樣的，既不能墜於兩邊，也不能以教條主義來衡量。那現在很多人會以聖賢的某一句話斷章取義，來為自己的那些胡作非為開脫。比如儒家學說：“量小非君子”，再加一句，無毒不丈夫，其實是“無度不丈夫”（這個“無度”被後人給篡改了）。你在任何立場都可以用這句話自我保護。再說個更典型一些的，就是“酒逢知己千杯少，話不投機半句多。”你可以拿第一句來說，不管跟什麼人都說這句話，酒一喝，頭腦一發熱，那都是投機。誰都是酒友嘛，酒逢知己千杯少，這是自我保護，冠冕堂皇的。那麼，話不投機半句多，就是說你如果對人有了分別境和分別心，你就看不起身份低的人，你就對他不屑一顧，根本不理他，看不起他，你就會拿那句“話不投機半句多”來自我保護，作為藉口，這就落於兩邊了。如果落於兩邊，說是持戒，實際上是破戒。

如果不落於兩邊，破我執、我見，你就可以持一切根本戒。比如，像我以前還是出家相的時候去化緣，眾生給什麼就吃什麼。他給我肉，我也吃肉，並不是因為吃肉我就破戒了，這體現出一個方便，與人方便。打個比方，如果眾生他沒有素菜，你就不吃，而眾生不施捨又認為是造業，施捨他又拿不出，那眾生本身

又有心理掛礙，讓他掛礙一輩子那才是造業呢。你不吃這個肉，你就已經破戒了、造業了。這個時候，你要讓眾生心安，這個肉就吃掉，眾生會覺得他已經施捨給僧人了，然後我再跟他解釋。眾生不理解僧人為什麼不吃肉，我再跟他解釋。方便即為法門，因為你給我什麼，我就能吃什麼，你也不犯戒，因為目前你沒有這個條件給我，當時沒素菜。眾生當時只有那麼一點東西，他給了你，如果你還不要，你讓他內疚一輩子了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像我們這樣持戒，就是說我在馬路上走，突然看到一塊肉，第一個是把它拿起來埋掉，這是菩薩普遍的做法，讓它不要拋於荒郊野外；第二個最好的做法是拿起來吃掉，因為你本身是佛祖嘛，由於你這種做法，它不被其它的狗給吃掉，你吃了，而且你本身已經是佛祖，所以你在吃的過程中，本身你是在超度它。不能以這種外在的行為認為這是破戒。因為已經沒有我執，破我見，這就符合一切根本戒。所以對持戒應該這樣去認識。

忍辱應該不用我講了。

在忍辱上，講一個我自己親身經歷的一件事。

有一次在國防科委搞了一個實驗，那裏有很多人，然後都在競爭：誰是第一，誰是第二；誰有功能，誰沒神通。我那時才二十一歲，瘦得很，誰都不會把我放在眼裏，坐在那邊我一般都是很少說話，既沒有讓人看起來很神奇的地方，又沒有長三頭六臂。

他們每一個人都施展一番，什麼室內下雨，首鋼的煉鋼爐搬到家裏，表演什麼千奇百怪的事，真的很厲害。我在那邊睡覺，睡覺的時候，他們表演完了以後我沒表演。

他們說：“你稱什麼大師啊？”因為當時華藏是列為國家唯一的一家中央級的、國家級科研功法，唯一一家，就是中央特異功能科研小組鑒定以後，認定唯有華藏是唯一國家級的，而且是受重點保護的。

他們很不服氣：噢，你華藏是唯一的一家國家級科研功法，而他們都排不上號？而且在此之前，我已經給他們做了那些什麼“國家級氣功師”的考評，給他們授證，我又不表演，他們就特別的不滿。

他們就開口激怒我，用激將法，我不管他們怎麼罵呀，怎麼說，反正我不會，

也不懂。到最後，我說：“如果你們非要我表演，你們再表演一次我就表演，因為剛才我睡覺了，沒看見。”

他們又開始從頭表演一遍，但那時候誰都沒有表演出來。主持人說：“奇怪，怎麼表演不出來了？可能是剛才消耗能量太大。不管怎麼樣，你也得表演。”

我說：“我已經表演完了。”我的表演就是讓他們表演不出來的這種表演。這種做法可以從兩個角度去認識，第一，你可以說我本人是欺世盜名，一點本事都沒有。那就可以用這種方法自我保護——忍辱，我持戒，我不跟你爭你高我低，忍辱嘛。誰都不知道我裏面究竟有多少東西，其實我就是一個騙子，誰也不知道，可以自我保護，如果這樣用的話是自我保護。第二，如果是站在另外一個立場，我這種做法，這種不以表演作為表演的方法，首先讓你知道法度並沒有高低；其次，我並不比你們高，也不比你們低。

如果我表演出來，體現出我的神通比他們高，那麼他們會以我為敵，因為他們的心量還沒有達到那種平等心量。他們以我為敵，叫我怎麼開展工作？如果表現出來他們認為比他們還低，那他們就更看不起我，看不起華藏，那又不能開展工作。所以，這時候我的持戒度就是不表演，我不表演也讓你表演不出來，所以我跟你們是一樣的，你說我比你高，沒有啊，我不比你高；或比你低，也沒有啊！當時反正你也沒有表演出來，我也沒有表演出來，但彼此都是心中有數。

那麼，這種持戒度在那個時空點是恰到好處的持戒度。如果是站在不同角度的立場來看我，一個人是知情的，可以把我“捧上三十九重天”：“哎呀，老師怎麼這麼厲害？讓他們一個個都表演不出來。”如果站在另外一個角度來看：“他有什麼本事？別人都表演，他在那兒睡覺，最後他也表演不出來。”那就把我“打下十八層地獄”。

不管你是站在任何一個角度，只要你有我執，以我執、我見來看這件具體事件，那就偏了，就偏誤了，你在場和不在場，對我的評價就不同了。你站在不同的立場，你對我又是兩個截然不同的評價，你說這種評價哪一個對，哪一個錯？

如果你是用一種破我見和破我執的心態去看，誰高誰低又管你什麼事？這是第一。第二，你無執，你就會以事實為依據。當時的情況怎麼樣，是什麼原由，這種過程又是怎樣的一個過程。那時候你就得出，噢，原來是這麼回事。那就可

以對這件事情有一個很公正的評價。

第二件事例也是在北京。因為華藏到現在七、八年來我自己規定的，第一不准宣傳我個人，你可以宣傳華藏，但不可以宣傳我個人。第二不在公眾場合做任何什麼神通之類的表演，就是現在氣功師說的所謂“特異功能”。

華藏法門不管是行還是論，絕對不獨秀於任何門派，也絕對不獨立於任何門派之外。那在華藏法門之中什麼人都有，什麼信仰、什麼階級的人都有，這樣的話，就很少去跟人家爭一個你高我低，你對和我錯。

在我們門內，可能這個弟子對某一件事情用他的立場，那就會產生對法門或對皈依師的諸多誤解。那麼，多年來你們可以看，我從不去做任何解釋，罵我兩句，哈哈一笑，你別生氣就行了。因為這個時候你這口怨氣沒有出來，你這口怨氣出來，那我受點委屈，對我來說，這邊進那邊已經出去了，是不留痕跡的。那我讓你罵吧，罵完以後你開心了、輕鬆了，同時放下那個包袱，去精進、去做。而對於我來說，過去就過去了，我已經忘了，健忘。

唯獨有一次，我非要跟他爭一個“華藏是第一，而你也是第一，你的第一是倒數第一”，就是硬要說他是倒數第一，因為此人狂妄到極點。

說實在的，其實他也是很厲害的。但是有一點，他不具備我這種正義，就是邪不壓正，以我這種無私無畏的氣概來面對他，他自己就害怕了。因為他自己知道自己理虧，但我為了讓他從此有所收斂，我非要說我第一，絕對是第一，不信你試？你也是第一，不過是倒數第一。我是用很多話把他氣得亂蹦亂跳，在說的過程中，我又故意露出我某些弱點，讓他抓到我某些弱點後，他認為他絕對可以一下子把我擊敗。

那時候他狂得要命，召集他所有的朋友、信徒，要和我比一個高低。我就裝出一種很怯場，很害怕的樣子。把他挑起來以後，我越“害怕”，他就越來勁，非要跟我較量一個高低。

到最後他就自己出那個價碼：“如果你能夠跟我打平手的話，我從此退出江湖。”因為他就認定我鬥不過他，那種自我為中心已經膨脹到極點了，不要說勝過他，如果能夠跟他打平手，他就退出江湖，以後不怎麼樣怎麼樣。

我說：“不行，不行，打平手那不行。”

他說：“那好，你能夠接我三招，我就拜你為師。”

我說：“不行，拜我為師也不行。接你三招？你乾脆算了吧。”那個時候，我越這樣他越是來勁。到最後我說：“萬一你要是輸了呢？不要說你跟我打平手，萬一你輸了怎麼辦。”

他說：“你說怎麼辦就怎麼辦。”

我說：“好，趁你這句話，如果你輸了，第一，你把那些強行掠奪的東西還給人家；第二，向某某道歉；然後，我也不讓你從此退出江湖，指定一個地方，讓你去修行，九年以後才能出來。”

他說：“那好啊！”他高興得立下字據，就在山東一個地方寫下字據。寫完以後，果不其然，他倒黴了、輸了。他輸了以後後悔了，後悔死了，因為又有那麼多人作為見證人，話又說得這麼過頭，因為他死活就認為我不可能贏他的，後悔了，後悔得一塌糊塗。到最後還是履行了他的諾言，跟人家賠禮道歉，從此不敢再亂來。他也害怕，也知道是怎麼輸的，他輸得很明白，也害怕。如果從表面上來說，就是犯戒了，我打誑語了嘛，我騙他了，設一個圈套讓他鑽，是不是破戒啊？如果以權教的死教條“不誑語”來說，那我就犯戒了。如果從實教的一切根本戒，那我就是在持戒。這是法度上的一個小例子。

還有另外一個，就是俗世當中的一個小故事。我們那邊有一個特別喜歡唱歌、喝酒的人，在廣州，他每一次喝酒、唱歌都是一個人包場的，不管朋友再多，他一個人包場，每一次他都要醉得一塌糊塗。每一次喝醉都要把人家卡拉OK廳打得一塌糊塗。而這個人又是我一個朋友的親戚，跟我有這麼一層關係。

那天我就跟我另外一個朋友說好：“你叫我唱歌，我就跟你說我不會唱歌。”

第一個晚上就是這樣，我說：“我從小到現在不知道唱歌怎麼唱。”第一天他們認為我不會唱。



第二天再去，我的朋友說：“你跟我隨便念一首歌。”

我說：“怎麼念？ 我確實不會。”

好，這下子這個人來勁了。他對我說：“你唱啊，你如果能唱一句，我喝一瓶酒。”

我說：“那不行。”

“不，你如果會唱一首歌，我喝兩瓶酒。”

我說：“不行，我根本不會唱，我確實不會唱。”

他說：“你不會，你發音不准也行啊，你只要能唱出來。”他已經在概念上確信我不會唱，“那你出來唱吧。”

我說：“我真的不行，我真的不會唱歌。”

他更來勁了，他說：“這樣吧，你如果能唱一首歌，我就喝三瓶酒。”

我說：“那就是說，如果我唱兩首歌，你就喝六瓶酒，三首歌你就喝九瓶酒？”  
我說：“你的酒量怎麼樣？”

他說：“九瓶酒沒問題啊。”

我說：“萬一我不小心唱上二十首歌，那你豈不完蛋？”

他說：“拿酒來！”那天晚上他真的怕了。我就拿著麥克風讓他點歌，由他點，然後我唱。我唱得沒完沒了，嚇得他屁滾尿流，到最後錢也沒了。先讓他清醒的時候把他身上的錢都掏出來結帳，把手錶和值錢的衣服拿去抵押，回去以後他睡了幾天。

後來，我說：“還去不去唱歌？”

“不去！”

“還去不去喝酒？”

“不喝，不喝！”

實際上我這種做法又是在打誑語，又騙了他，但我不騙他他不上當。在我這個人身上爭議是比較多的，有人說我好，有人說我不好；有人說我是正信的佛教徒，有人說我是左道旁門，歪曲佛法，所以爭論比較多。但我認為，不管華藏也好，自身也好，包括諸位，我認為是這樣，你說你的，我不因為你說我好，我能夠好起來；也不因為你說我壞，我就壞下去。所以，我秉持我的戒行去做每一件事情，好與壞最後自有一個公正，起碼我內心有一個公正，我自己做事情我自己很清楚，所以自身是安寧的。

所以，一定要以破我執、破我見作為持戒度，絕對不能落於現在的一些泛泛性的教條，不能落於這種泛泛性的戒品，也不能落於那種教條主義的戒條。所以持一切根本戒，一切根本就是無我、無執、無他念，這就是一切根本。要做到這一點，持戒度並不是隨著你個人的認識不同，或者是修持的法度高低，持戒度也有對和錯、高和低，不是。就是一個什麼也不懂的人，在此時此地你遇到一個人，有一個彼我之間的紛爭，你如果站在一個無我、無執的立場去做事情，那你就是持戒了，並不是非要你能認識怎麼怎麼深，這就是在現實當中，而且是最簡單的，任何一個人都可以做到的。所以六度雖然說是菩薩戒行，但菩薩戒行每個人都可以去做的，都可以去達到這個大菩薩的戒品。直接地去行禪，在現實的每一步你都可以去做，每一件事、每一個人都可以用菩薩戒品去規範自身。學佛還不如自己行佛事，自己行佛事，你本身就是佛；不行佛事，你學佛，你永遠成不了佛。這是很現實的例子。

弟子：一個沒有學過佛法的人，他做事，只要在某個時空點上，他擺在無我的位子上去做事；另外一個學過佛法的人層次比較高，他處理的方法也是無我，這兩種方法可能有不一致的地方，但起到的作用都是實現了，從某種程度上來說，他們是不是一致的？

師：不一致，只不過持戒度是一樣的，你如果佈施是一樣的，你身上只有一百塊，你把一百塊錢給人家，那你就是最大的佈施了，不能以你佈施了多少錢來衡量。

你有沒有聽說過我那個小故事？有人去佈施，拿六毛錢的那個乞丐，六毛錢啊，我那個時候是維那師，他六毛錢的佈施，我就讓所有的僧人全都披著袈裟出去迎接。另外一個幾百萬的富翁我叫一個小沙彌打發他走。我說，他六毛錢是他的整個家當，他去乞討了幾天，一分、兩分，所有的都拿來供養三寶，他是付出他的所有，所以他的價值大。而你這幾百萬對於你來說是九牛一毛，並不因為你的錢多或他的錢少來衡量誰的意義大，因為他已經把他所有的家產全都捐出來了，而你只是九牛一毛而已。從本質上去理解，不管他是多和少，他盡心盡力盡責去做，那就是一樣的。

當然，從究竟上說，有些人可能更究竟。如果我的法度高，我幫你的話，我會直接從根本上讓你去脫離苦難，從根本上。但是，這是從法度的究竟來說了，就是不以戒品論，那就是你由此徹底解脫。如果我本身的法度低，那我就治標，你有這件事情我就幫你這件事情，就事論事，那並不能直達究竟。但是從戒品來說是一樣的，因為我也是盡心盡力盡責了，他也是盡心盡力盡責，我們兩個人的能力不同，可能我的作用大，他的作用小，那只不過是一個法度的深淺分別而已，功果一樣，戒品一樣，他也是竭盡全力，我也是竭盡全力，戒品的意義是同等的。

弟子：在修持當中，經濟應該在哪個位置？

師：金錢多了是好事，如果泛泛地來說，取之和用之要非常地恰當，那真的是好事，也可以成就大事業，也可以積大功德；如果取之和用之不當，那就造大業。

弟子：如果持根本戒，那些害蟲應不應該打死？

師：害蟲啊，你是看打死它的害大，還是不打死它的害大。如果害蟲把那些農作物吃掉，那些農民沒飯吃，那害蟲就不殺不行了，應該打，你不能因小失大。

弟子：佈施的時候，假使我佈施給他錢，而他家裏有樓房，我還沒他有錢，他在這兒要飯，他是在騙人，他在造業，我給他錢我是不是也在造業？

師：我剛才所說的道理，我是說他確實需要，那麼就看你自身的法度了，你如果能夠具有某一方面的法度，你就看到這個人他確實需要，還是騙子？就能夠

一目了然了。明知道是騙子，你還給他，那是助紂為虐，你是做好事還是做壞事？那就犯戒了。你的行為看起來是善良，其實你在造業，你加深了他的業障，所以說你助紂為虐。

弟子：假如一個人有一百元，另一個人只有一元錢，第一個人用一百元救了一百個人，第二個人只能用一元錢救一個人，但兩個人都竭盡了自己的全力，所獲得的功德是不是一樣？

師：同等。

弟子：老師，當你無我無執的時候，你所做的事情是不是不落因果？

師：不落因果。那不落因果、不受因果限制。所以我第一天講的，你們由這種心智到了一定深度以後，已經能夠擺脫生老病死，那當然是不落因果，因為已經達到了破我執、破我見。首先是破我見，接下來是破我執，再接下來就是破法執。當你達到破法執那就是法無定法，方便即法，一念即法，那你已經不落這個因果。

弟子：一個老百姓，沒有修持，他做事時沒有我執，是為了別人，那他會不會落因果？

師：落因果，善有善報，他是善有善報嘛，他就有福報。不可能因為他是一個老百姓，或他是一個有善心的人，他竭盡全力地用一塊錢去幫助一個人，那他就擁有佛、大菩薩那種神通妙用。不是的，因為他還沒有修行到那種法度，他是得因果的，享受福報。他如果能夠把這種福報再回向於法度，再回向於眾生，那這種福報的累積就越來越大，這個福報又稱為“法報”。有法報他就可以證得佛果，往生極樂，從蓮花下品到蓮花上品。

弟子：老百姓為了收穫殺死害蟲，會不會有惡報？

師：剛才已經說過了，沒有了。

弟子：盡自己所能救一百個人和救一個人功德是一樣的，福報是不是一樣？

師：福報也一樣，只是法性不同。因為你竭盡全力，他也竭盡全力了，福報是一樣的。

弟子：六度道是不是要有個漸修過程？

師：層次不同，只要你腳踏實地去做，現時就去做，那麼法度越來越高，戒行累積。它是一個累積過程。

弟子：利他、給別人幫助，功德就往上長，是不是？

師：做和念也一樣，起碼你會有這種想法，你才會這麼去做，所以想是資糧，身口意三合一。尤其我們在拜佛，功果不一樣，三頂禮，一上香，一頂禮，頂禮還發願：“哎呀，我能夠早得智慧，早得開脫呀。”這是一種。另外還有一種，就是像我們華藏法門裏面這一種，三頂禮是回向佛、法、僧：第一，回向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；第二，回向十方三世一切諸法；第三，回向十方三世一切眾生。

其實我們大家在一起，我們認識了，那以我的角度，我以真誠的心和大家以心印心，我絕對把你們當成我的朋友，不分你我。由於我這樣做，絕對不會有一天我在馬路上見到你，你拿石頭來砸我，你絕對不會，而且你還會和我笑臉相迎，你也會對我回報一種友好的笑臉。我為你，你也為我。

附：板書：

六度道 [菩薩戒品]

佈施 持戒 忍辱 精進 禪定 智慧

破我執

## 第四講 三禪十八定之初禪六根定

師：在六度道中，你們比較熟悉哪幾個方面？

弟子：前三個多一點。

師：前三個多一點？佈施度不夠，持戒度不夠，忍辱度不夠，精進度不夠，禪定度和智慧度是零；前四度呢，是百分之十五。所以，六度道如果前四度貫徹不好，一旦進入禪定，這個人便變成阿修羅，因為他的慈悲不夠、平等不夠、清靜不夠，他不能進入定界和慧界。如果他慈悲不夠、平等不夠、清靜不夠而進入定界，他只能到初禪，就是六根禪。一旦進入六根禪，那他這個人絕對是魔道，而成不了佛道。

三禪十八定，可以說從禪門第十一代到現在一直沒人講過。從我出山到現在，包括在尼泊爾，我一直沒講過。隨著層次的不同，在六度當中，後學人如果停留在口頭禪，三心不具足，一旦進入禪定，那就等於不明理而得法。如果不明理而得法，那就亂了法度。一旦亂了法度，必墜阿修羅道。這是很可怕的一個問題。

為什麼說三禪十八定？為什麼十八定是十八界呢？這十八界就在佛說的整個世界裏，以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世界統稱十八界，一旦進入十八定，即是以禪定破十八界，或以禪定融十八界時，你本身已經是佛了。所以這就是為什麼在六度中，“禪定”後面就是“智慧”。十八界是六根、六塵和六識。

先說初禪的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六根。

我在講，你們在聽，好象沒有什麼，但講的都是佛法。我只想把剛才所說的

六度道中前四度作為三心品，三心——平等心、清淨心、慈悲心。這三心度如果確實沒有達到，初禪的六根也不可能清淨，比如說，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不可能清淨。所以，初禪，六根等禪定一定要達到六根清淨；二禪定是達到六塵不染，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不染。

在我們講三禪十八定之前，你們先討論：六度道當中前四度，根據你們的認識達到什麼程度，我就把禪定講到什麼程度，講完禪定，智慧就不用講了，因為達到什麼樣的境界，將擁有什麼樣的智慧。對六度道展開討論。

十八定，初禪為初禪定，如果達到初禪定的話，必證金剛羅漢果；達到二禪定，就是菩薩果；到三禪定那是佛覺。依次而分。為什麼分十八定呢？在十八界當中，以佛說的世界，整個十方三世，三千大千世界，都是用十八界的內在的六種原識，外在的六種原素，然後，同源的六種認知，形成了十方世界。

十八定當中，一禪分六個境界入定，六個層次就是一個境界。

六根禪稱初禪。很簡單，第一，眼。你在六度道當中要達到眼睛所看到的一切，看到的美的、醜的、苦的、樂的都不為所動。由於你本身達到了看到外幻世界不為所動，就是你已具有了天眼、法眼。在凡眼中，你已經對於外界六種層次，你的心境不受這外界六種層次所感染的時候，也就達到道眼清淨，也叫法眼清淨。一旦進入法眼清淨的境界，就是說人世間的喜怒哀樂、真假善惡，你已經不受它的感染，本身你就遠離了塵染。遠離塵染的時候已經達到本意識的無分別境，達到無分別境時你必然擁有天眼通、法眼通，能看到別人所不能看到的。這是必然的。

你們誰能達到這一點？自我檢討。當你看到一個男人和美女有沒有什麼分別？這是第一。第二，當你看到一堆牛屎和看到一塊黃金，要起什麼樣的分別境？當你看到一個死人和看到一個活人，你有什麼樣的分別境？當你看到家裏的人和看到外人有什麼分別境？你們給自己打分。

初禪的第一定是眼，六根當中第一定，就是人的眼睛看到之後進入認識，以認識才能分辨。

耳也一樣，無論你聽到悲樂、喜樂、某種聲音，還是念經、說法，你都要不

為所動。比如，當我入定時，你們在我面前開大炮，我一點感覺都沒有，不像你們打坐時聽到電話響，馬上跳起來。你的耳識怎麼樣？你們自己打分。

這麼多年來一直沒跟你們講這些，如果前四度沒紮下根，一旦進入這些境界，那就變成阿修羅了。以前，實際上包括日常生活當中，我做一些演示，比如我進你們的辦公室，我說一句話，有甲、乙、丙、丁四個人同時跟我說，這四個人說的是四種立場，同一件事情，有些人說壞，有些人說好，但是我始終能把握它的中度，我想聽我就聽得到，我不想聽就聽不到。所以這是耳無分別境。

到了鼻無分別境，說起來有時就很慚愧了，所有的惡鬼道、畜生道都是在這裏，比如說你聞到清淡的烤紅薯和聞到香噴噴的雞腿，兩者讓你選擇，人的習性肯定是選雞腿吃。一次沒問題，兩次沒問題，如果是次次如此，那你這人必墮畜生道。這並不是說在六度中說清淨、平等、慈悲，你就不能吃肉，不能吃有香味的，一定要吃清淡的，不是。是因時、因地以方便為法門。我實際上每天吃的飯比你們少，以前你們沒看見，最近我每天下去和你們吃一樣的飯菜，而我的飯量比你們小，我的工作量比你們大，我的精神比你們好，我也不覺得我缺乏營養。什麼原因？當然你們沒有達到這個境界，不能跟我學，長時間沒營養，辟穀會把你們辟死的。當達到這種境界以後，好的、壞的、味濃、味淡，因時而宜，因為方便即法門。這就達到了鼻無分別境。

舌與鼻兩者是相關的，比如吃花生，一個是鹹的，一個是甜的，在你的潛意識裏面是有分別的，但從本意識當中就沒分別。從我媽媽生下我來，我就具有這種功能，別人給我任何東西，我照吃不誤。我曾經吃到一桌飯近八十萬元，也曾經吃過不到一塊錢的飯，一塊麵包吃了兩天，一點一點吃，從我本意識就沒有這種分別。在我們家鄉，我家鄉的人知道，他們對我有一個很好的評價，就是不管現在我身份怎麼樣，都能夠蹲在老百姓的家裏吃得津津有味，身份再高或再低都沒有分別。我本身先天具有這個本領，你們要比我付出更大的努力。

到身清淨，嚴格來說，在目前的佛門，可能包括我都不合格，在目前的佛門，甚至沒有任何一個人達到初禪當中的身定，沒有，而且不打誑語，我說這句話在法度上會負責任。身定就是不管你身在何處，處於王侯將相，或者是處於奴僕乞丐，都能處危不驚，你還是你。也就是說，不管在任何地方，都能不因身體的感受、環境的改變，使你自身受到感染、刺激。我們所謂的身不由己，就這樣理解。現在，哪一個人能達到自己想做什麼就做什麼？所謂身不由己，並不是你不願意，



而是你本身的定界抗不住外界的衝擊。我們經常遇到這種情況，當你談學佛、說為人時，非常的高尚，過了兩分鐘，再有另一類朋友找你，你又回去了。所以，今天是學佛，明天又墮入魔道，今天是豪情萬丈，明天又可能狗屁都不如。

進入身定後，最後一定是意定。在初禪六定當中，以前你們有人剛認識我時，給我介紹哪個大師有什麼什麼功能，其實你們達到華藏法門的初禪六定時，就應當具有五眼六通。現在我們很多社會上的學子，都已經學過一步法、二步法，但並不是有井就有水，也可能是枯井。因為世風這樣，人們的根基如此，那我只能是打折扣，六十分算及格，達不到六十分，不及格也沒辦法。如果他最高是三十分，那我不可能要求六十分，否則就一個及格的也沒有，那就三十分吧。如果他最高分是十分，我只能把標準定在十分上，因時因地而論。所以，達到意定時，前五種法度，就會不為所動，而這五種法度，以本身的心力去轉換，最後達到五種法度融合為一的時候，就具有了五眼六通，這是千真萬確的。

我雖然已經這麼講，比如說，初禪六定當中，第一一定是什麼？第二定是什麼？第三定又是什麼？它是什麼意思，達到什麼目的，具體方法怎麼去學？你們現在正在學。其實我教你也沒用，你本身的心境如果沒有達到那個境界，你們認為是超常，而對我來說只是小兒科。我用嘴吹一下，能把一場大雨吹下來，如果你站在那，張開嘴巴拉長脖子吹，你一輩子也吹不下來，你的心與我的心不同。你的想法和我的想法是一樣的，但法力不同，萬法由心生，你的心和我的心不同。我所做的，外表只是一個過程，目的一樣，內涵不同。不管做得怎麼樣，我可以達到，你不能。原因是我的心智比你遲鈍，從凡世間可以這麼講，沒有太多的機靈，沒有太多的狡猾，不聰明，糊塗，因為糊塗呢，就沒有太多的是非，沒有太多的分別，由此我才能專心一致，心力集中，想做的事就能做成。初禪就是這個道理。

開始討論。

弟子：師父在初禪中講身清靜，在現實中如何達到清靜？佛可以達到無漏，在現實中如何達到無漏？

師：在現實中，如果無漏，就沒有正法。我在現實中達到無漏，我不可能以佛陀、覺者這種法度，以這種法執來行事，比如說，我讓你到外面去教學，如果你的學生比你的層次太低，在你眼裏簡直是一堆肉，但你為了去接引他，你的層

次要降低到象他一樣，比他高一點點。若是無漏，你怎樣去體現這種無漏？

弟子：老師剛才是說，達到佛覺以後，以佛的境界在人間的顯現，顯現出他的有漏，其實正體現出他的無漏。

弟子：修這些定，是不是要從心念上去修持，不一定非得借助什麼方法？

師：方法太需要了，心念是根本。所以，我以前在批南宗和北宗兩個極端，南宗是頓悟，北宗是漸修。南宗說我只要明理就已經開悟了。明理就是明理，這只是理悟，不是覺悟，明理是理悟，還不能見性，明理理悟到了，心念是根本；覺悟是目標，就是說，方法是過程，沒有這個過程，不可能達到目的，心念是你達到目的的保證，使你永遠朝著這個目標走。這是你的心念，比如成佛，這個目標你永遠不退轉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去符合、去貫徹，以手段達到目的，這是必須的，過程只是達到目的過程，過程要一步一步去實施，沒有這個過程就做不到。二者都非常重要。

弟子：前四度破我執和我見是個關鍵，我見、我執這個問題不突破，容易被外界事物吸引，心就會隨之動。如果思想是遲鈍的，比過去遲鈍得多，煩惱就少一點。

師：你們當中許多人，某個人是個典型，覺得腦袋越來越笨，越來越不記事，越來越糊塗，這是好事，不是壞事。如果從人世間來看，是越來越笨，越來越糊塗，但如果從我的角度，那叫大智若愚。你越到大神通，就越糊塗。我有百分之九十的東西沒有跟你們講過，還有百分之九十的東西並沒有做出來。不見得我就和你們一樣笨，但我必須讓你們認為，讓你們覺得我跟你們一樣。當你們達到什麼層次，我就講什麼樣的法度，但我這種“笨”並不是笨，我是裝糊塗。你們現在還沒有達到裝糊塗的境界，但是已經有這個苗頭，有助於對那些與你沒有關係的，有妨礙你道心的聲音、意識，用某一方面的潛在措施給你屏蔽掉，不讓你受更多干擾，這已經是一個根本保證的過程。你如果認為這是糊塗，豈不知這已是聰明的開始。

弟子：談到破我見，思維應儘量少些，但是我認為該想的事情也應該想。

師：破我見的一個內在含義是不要以已知否定未知。

弟子：華藏中心是中國乃至世界的一面旗幟，如何防我慢的出現？

師：已經出現了。任何東西都不要落於我執和我見，但有時說不要落我見的時候，已經落了我見。我慢心可從兩個角度去看，比如說，拿我自己來比，我慢心體現在什麼方面？你們說說我有沒有我慢心？我有沒有顯示比你高？我如果不顯示出比你高，你來跟我幹嘛，你還叫我師父幹嘛？那麼，我慢和非我慢應怎麼樣去分別？這是第一。第二，如果我認為我比你高，不容你存在，那你叫我師父幹嘛？

但有一個本質，就是說，我比你高，不是我裝出來的，而所謂的起我慢的這種話或者動作不是造做出來的。對我慢的認識，羅漢有羅漢的認識，菩薩有菩薩的認識，佛有佛的認識，當你能從任何角度去認識到我慢的存在，那已經是好事了。隨著你層次的提高，這種認識的加深，那你破我執會越來越徹底，越來越明朗，最後沒有我慢的概念，沒有我見的概念，這才是真正的破我執。比如，你如果還是在羅漢境，你還是停留在“不能有我慢，不能有我執”，實際上你已經是執著於我慢和我執，執著於破。那麼，當你達到大菩薩戒，已經達到萬緣無二的時候，我慢也好、我執也好、我見也好，凡是文字的認識，包括人世間的好與壞，對你來說已經無分別，就是你做任何事情都是對的。那就是你針對那個時空，針對那個人說了那句話，它就是需要，合乎法度，就是對的，沒有錯的時候，那就是到了佛境。我們現在是坐井觀天，一步一步去做。

當然，我今天講的並不等於我要講的全部，只是我要講的一點，而我必須要這樣做。隨著你們達到什麼樣的層次，我講到什麼樣的深度，這才能相應，接下來還有很多。我主要是講理，還有很多手段，手段其實我已經教你們了。有人說，他突然也能做什麼，也能溝通，也能夠搬運，也能夠分身。其實，他確實能夠分身，他也能夠溝通，他也能夠做搬運，但我絕對不能夠讓他隨時隨地不受任何限制地去亂分，因為他本身三心不平等、不合一；如果他具有這種法度了，那就非得變成阿修羅，因為有時他做得不合法度。比如你們在座的就不乏這樣的人，穿牆過壁其實已經會了，做了，已經做過，但我不讓他有我慢心。你穿就讓你穿過去，我偶爾地讓你穿一下，但我絕對不可能讓你去亂穿，不能讓你固執在那個法度上。萬一有人在洗手間，鎖著門，你穿進去，那還得了？（眾笑）

分身，我們這裏面就有人會分身，但他們有一個困惑：“我確實分身了，但為什麼我平時想分的時候卻分不了？”哎，你想分的時候，偏偏你就分不了啦。因

為什麼呢？ 沒事你瞎分什麼？ “我想分，我想試試看。”這時，我慢心起了。如果你想分的時候，我讓你還能分出來，那你就壞了，你就落入阿修羅道了。所以唯有在我這個法度上，我把握控制你，就是說，你想去犯罪，我不讓你去犯罪，其實我已經把你裝進保險箱裏了。你先用我這個法度，讓你嘗一嘗這個甜頭。其實你會分身，但是在你不知不覺之中，在你不想分的時候，嘩——，分了一下。“哎？ 我怎麼分身啦？ 哎，不行，再試一下。”不行啦，分不了啦，沒事瞎分什麼？ 所以我慢心起，分不了身啦。但你如果三心具足，那你想分，不要說分一個，分多少都可以分。這個時候，一切因眾生緣起。你們幾乎每個人都在實證當中出現了金蟬脫殼，所謂“金蟬脫殼”，對你們來說體現出一種分身法。這裏面，你們中起碼有五個人，你們分身，我又把你們拉回去。我告訴你們從什麼地方到什麼地方，你偏要從左邊分出一個，把一個人辟成兩半分出去，哪有這樣分的！ 所以把你們拉回來。你們當時認為，好象是功態，其實不是，你已經具備了，但只不過我怕你沒事時要分一分來試試看，那就麻煩了。假如中心某個人的“理論”是正確的，好傢伙，你拿出一百萬的支票，你把它分出八萬個來，你把它變成八萬張一百萬的支票，那還得了？ 你作老婆的分出六個人，可是你沒有六個老公，又怎麼辦？ （眾笑）

弟子：師父，那是在無意識當中吧？

師：在無意識當中。因為你已經沒有分別心，比如說“我要分一下試試看”，你不是因為要展示神通來分身，所以這個法度已經達到，你立即就自然分身。

弟子：如果分離中出現了分別境怎麼辦？

師：當你打坐時，“該是啥該是啥”，始終有這個念頭，所以不符合我的章法。

弟子：能不能說什麼都不想，什麼都不說，這就對了？

師：你這就是死水了。

弟子：有時候分辨不出自然和自在的境界，什麼叫循法而修？

師：我不能等到你明理，讓你三輩子以後再修，也就是說，你給我這麼一塊料，我就在這塊料上去雕琢，還要保證你能成就，那我就要用很多很多的手段和

方法。不能說等你明理了以後再修，那你什麼時候明理還不一定。比如說，我們拿中心的一個人來說，如果我讓她知道她能分身，比如她一下子整個一念當中立即分身，把她裝進我們那個功德箱裏面去了，這時候，她如果想“哎，我已經進了功德箱了”，那對不起，你在裏面呆著吧，那多難受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比如另一個人，我讓她穿過去，如果她在穿牆過程中想“哎，我在穿牆。”那對不起，一半在裏面，一半在外面。像這種人我已經救了兩個了，是在外界的，在我們這個法度沒有，因為我不讓他有這種我執。分了就分了，穿過去就穿過去了，不能讓你有什麼動念。

尼泊爾有一個人，正要穿過去，有一個瓷缸摔下去，鐺——，嚇一跳，一隻手在裏面，一隻手在外面，兩年多了就固在那裏，然後人家一口一口地喂他吃。那牆也不能拆，一拆，頭和腳中間的一部分就沒有了。兩年多，真是一點辦法沒有。我在尼泊爾宣陀羅尼大法的時候把他弄出來了。這是很麻煩的一件事，必須把時空倒過來，移到當時那個時空點，一下子把他推出來。這是一個。

另外一個在新西蘭，她從小就具有通靈法，人家叫她“通靈大師”，一個女的，黑人。有一個人，他的岳父上吊了，他的岳父是一個大富翁，莫名其妙地上吊。上吊以前沒有留遺囑，所以對他的財產沒辦法分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這個死者的女兒，也就是這個人的老婆已經死了，就剩下他這一個女婿，這財富怎麼分？沒辦法分。這個通靈大師有本事找到這個上吊的人，讓他起來說話。那個女的說的話是這個死者的聲音，動作也一模一樣的，說著說著，說到一半，因為通靈大師進入那個法度以後，有我執，自我的私心、自我意識還存在，自己是什麼是什麼，還沒有達到完全忘我。而這個死者來了以後，要感謝這個通靈大師把他能叫過來，使他的財產有個交待。所以，在通靈的過程中，這個死者說出留給通靈大師四百萬，贈給她四百萬。這時她還在通靈中，一聽，高興了，一高興，完了，一半出來，一半還在裏面，神經病了，狂狂癲癲地，因為她的元神還沒有完全回到人間，還有一半在陰曹地府，狂妄得一塌糊塗也一樣沒辦法。我去了以後，不施任何法力，把她嚇得一跳，因為她的意識還存在。我用的這一招你們不能模仿，用了一個聽起來很不文雅的方法。當時，我非要嚇她一大跳，把她嚇回來。其實，她是一個通靈大師，又是從小守身如玉。我告訴她：你懷孕了。用這個話，給她設一個假像，讓她看到我說的確實是“真的”，把她嚇得——

弟子：師父，以前我在“職工之家”夢到兩個人，穿著黑衣服——。那就是說這種能力其實當時就有，當時你說很危險，我就沒明白，也沒繼續追，就斷在那兒。

師：是很危險，我必須讓你斷在那兒，也必須讓你不明白，因為你還不明那個理。這一念一動，這個法度一用，你真的馬上就成為修羅。這不是玩笑，所以不願意讓你們知道，你們還沒有到那個層次。

弟子：比如穿玻璃，當我一碰已經知道是東西了，我一念要穿過去，這時已經出現我執了。

師：你明明知道在穿玻璃，還能穿過去？

弟子：穿過以後會不會起分別呢？

師：就因為你起分別：這個玻璃我能不能穿過去？這時出現我執，你就過不去了。他們在穿時是沒有我執，他不動念就能穿過去。他已經穿過去了，他才發現：“哎，我怎麼穿過去了？”這是另外一種。你讓他現在去穿，他肯定頭上撞個包，因為他又害怕了。所以，必須在你明理當中達到平等、清淨、慈悲。四度，你真的是已經達到那個深度，已經沒有分別。所以你眼睛看到的一切，看它有，它確實有，但你可以把它想沒有了。

弟子：師父，我有一次打坐把自己坐空了，然後也沒有去找，我沒有這一念，就過去了。

師：你在不知不覺中就邁過去了，每一次都是成功的，如果你想：再試一下。不行了，我執已經存在了。

弟子：師父，在初禪六定中的眼定，可不可以以過程心來看待萬事萬物，達到無住？

師：我看到的，眼睛不可能沒有分別。比如，我看你這個人，我肯定知道你是誰，不能沒有分別：哎，你是另外的某人。那不行的，你還是你，但我不會把你永遠看成現在的你，把這個“你”看成永遠不變的你。

弟子：師父，在你運用神通的時候，有沒有“運用神通”這種意識？

師：有。

弟子：但你能運用自如。

師：能運用自如。那時候想用就用，不想用就不用，沒有我執存在，絕對不帶絲毫人世間的這種好勝虛榮、嘩眾取寵。

弟子：我不是為了好奇顯示，我只是為了證實能不能達到，實證一下行嗎？

師：可以實證，比如那次實驗，我把字包在紙裏面，第一次你沒有看到，第二次你也沒有看到，第三次看到了，絕對準確。

弟子：這種功能一旦開發出來，穩定性怎麼樣？

師：絕對的穩定；但如果有我執，絕對不穩定。不能猜，你要看，不能猜。一般他們停留在：這個究竟是什麼字？你用思維一猜——（師搖頭）

弟子：其實這種把握還是心態的把握。

師：就是心態的把握，所以他們當時不存在猜的思維。你不要有這種僥倖的心理，很自然，你看到什麼就是什麼，這個時候就是百分之百的了。突然看到一個，比如我寫一個“天”，看到一個“天”時，你想：是不是呢？你這“是不是”，就把它變成“山”啦。你再一“是不是”，它又變成亂七八糟的，什麼都不是了。

弟子：昨晚，我躺在地面上有那種感受，想：怎麼回事，是不是那樣了？這樣一想，就完了。

師：你還算可以，還不象某個人，我明明用一種方法在教他，他：做夢，是做夢吧？確實沒有在做夢。他已有“是不是夢境”這種分別，那他還能容什麼？

弟子：它自然起來，我也沒辦法。

師：這種習性、魔性還沒有磨滅，還存在，因為你有“是不是夢”的分別，你明明擁有什麼，還非要“這不是夢”，然後用嘴咬咬手：“不是夢。”

弟子：假如我們現在就離開你出去，我把前六根清淨了，依照這些，我足夠可以達到一些神通，不用再求什麼咒語、手印。

師：可以，但手印還是要學，方法也是要的。

弟子：我已經知道這種方法了，知道這種方法是做什麼，但用的時候，又把這種方法忘了。

師：你已進入法無定法，你隨念，一念就成，不用過程就可以了，直達目的。

弟子：我在傢具展銷會上，有個大玻璃牆壁，真是一點沒覺得有玻璃存在，到了跟前，起了分別心，咣一一，一下子撞上了。

弟子：知道自己有分別了，馬上改正。

師：已經挨上了，再更正來不及了。你一念已經碰上去了。

弟子：我閉著眼睛往前走行不行？

師：不知道。其實在北京中心，你們擁有很多東西，而且你們已經在用了，只是不能應用自如，只是不能讓你們想怎麼樣就怎麼樣，保證你不墜入阿修羅。一定要在六度中狠下工夫，這樣才能達到無分別境。

附：板書：

禪定          初禪十八定          （十八界）

初禪六根      （六塵）

眼      耳      鼻      舌      身      意



二五四二年八月初一  
《佛法與華藏》第四講終

# 佛法與華藏

行武禪師著

迦葉拈花 世尊拈花

花花無相 佛我無別

